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2018 年 07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鲁楚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伍小云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半年度报告中有关经营预算和工作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8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投资风险。

1、人民币汇率变动风险

目前，公司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产品主要面向北美洲、欧洲和亚洲其他地区出口，出口销售主要以美元结算，车辆旋转电器在美国及英国等地亦有规模生产和销售。此外，公司还在美国、墨西哥等国家设立生产基地。因此人民币对外币，尤其是美元汇率的波动将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一定影响。近年来，美元及人民币汇率波动较大，各主要外币汇率的变动方向难以预估。公司将通过调整外汇策略并开展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一步规避汇兑损失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世界经济逐渐回暖，主要大宗原材料的价格呈现出上涨趋势，尤其在我国

供给侧改革的大背景下，原材料价格存在大幅波动的风险。公司产品建筑及家用电器电机、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车辆旋转电器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铜（漆包线）、钢材（硅钢、冷轧钢板），原材料的绝对成本将直接影响制造成本。公司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强化预算控制，加强新产品开发力度，提高新产品的附加值和新产品销售比例、适时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等一系列措施，进一步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3、新业务推广的风险

通过业务转型，公司进入了新能源动力总成系统和氢燃料电池行业。相关行业尚处于初级阶段，我国新能源汽车的相关政策调整容易对新能源汽车产销造成较大影响，会导致行业发展不及预期，对公司相关规划布局造成较大影响。另外，要实现新业务的快速推进，促进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业务的发展，对公司运营人才储备和管理能力提出了新的要求。从氢燃料电池汽车以及氢燃料电池相关产品在国际市场的产业化过程来看，未来氢燃料电池汽车在国内可能将经历一段较长的推广期，市场容量及市场发展速度存在一定的风险。

4、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并且有不断通过横向、纵向进行相关产业并购扩张的需求。公司的快速发展对人力资源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且近年来企业用工成本逐年增长，并呈加速趋势，给企业未来经营增加了难度，成为影响企业发展的重要因素。公司通过制定强有力的人力资源政策，加强招聘、培训、股权激励等措施，组建和稳定适应公司未来发展的人才队伍，同时公司还需加快自动化、智能化的产业化改造，提高生产效率，以应对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

5、管理风险

随着近年来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以及子公司数目的逐步增加，公司日常管理工作难度趋增，同时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也日益提高和深化，公司不仅需要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加强管理，同时更要关注新增子公司以及新增业务能否在合规的基础上良好融入公司体系，从而实现整体健康、有序地发展。公司通过产业并购，国际化进程进一步加快，子公司分布于美国、墨西哥、英国、俄罗斯、印度、日本等多个国家，公司也因此面临如何尽快地适应和熟悉境外法律环境、商业环境、文化环境的问题，以及如何更好地与境外经营团队沟通配合的问题。公司如不能有效的改善和优化管理结构，制定有针对性的管理措施和管理模式，将对未来的经营造成一定风险。

6、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风险

为完善公司产业布局，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公司先后收购了北京佩特来、上海电驱动等企业，形成了较大金额的商誉。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监管政策变化或者其他因素导致该等并购资产未来经营状况未达预期，公司将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对公司的当期损益将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4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4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大洋电机、股份公司、本公司、公司	指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大洋有限	指	中山市大洋电机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大洋香港	指	Broad-Ocean Motor (Hong Kong) Co. Limited, 大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为一间在香港注册的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湖北惠洋	指	湖北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洋电机制造	指	中山大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洋电机新动力	指	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洋电机美国	指	Broad-Ocean Motor LLC, 为一间在美国注册的公司，系大洋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	指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BOT	指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有限公司(Broad-Ocean Technologies LLC),系大洋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中山安兰斯	指	中山市安兰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京工大洋	指	北京京工大洋电机有限公司，系公司与北理工资产公司成立的合资公司，公司为控股股东
北汽大洋	指	北汽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与北汽新能源成立的合资公司，公司为控股股东
宁波科星	指	宁波科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武汉安兰斯	指	武汉安兰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系湖北惠洋的控股子公司
芜湖杰诺瑞	指	芜湖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系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的控股子公司
柳州杰诺瑞	指	柳州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制造有限公司，系芜湖杰诺瑞的控股子公司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	指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系湖北惠洋全资子公司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	指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佩特来、PEBL	指	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潍坊佩特来	指	潍坊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系北京佩特来的全资子公司
美国佩特来、佩特来、PELLC	指	Prestolite Electric LLC
武汉佩特来	指	武汉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系北京佩特来的控股子公司
芜湖佩特来	指	芜湖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系北京佩特来与芜湖杰诺瑞的合资公司
俄罗斯佩特来	指	PRESTOLITE ELECTRIC(RUS),LIMITED

印度佩特来	指	PRESTOLITE ELECTRIC(INDIA),PRIVATE LIMITED
英国佩特来	指	Prestolite Electric Limited
大洋电机墨西哥	指	BROAD OCEAN MOTOR DE MEXICO S DE RL C V
佩特来电驱动公司、PEPS	指	北京佩特来电驱动技术有限公司，系北京佩特来的合营公司
中山新巴	指	中山新能源巴士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电驱动	指	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巴拉德	指	巴拉德动力系统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子公司
武汉大洋电机新能源	指	武汉大洋电机新能源车辆运营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洋电机休斯顿	指	大洋电机美国（休斯顿）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HM 事业部	指	负责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业务的事业部
车辆事业集团（VBG）	指	负责汽车关键零部件业务的事业集团，主要包括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业务和车辆旋转电器业务
庞德大洋	指	中山庞德大洋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发起人，于 2015 年 12 月更名为石河子市庞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汽新能源	指	北京汽车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群力兴	指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关联企业
HT 公司	指	Hydrogenious Technologies GmbH
山东通洋	指	通洋燃料电池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微特电机	指	体积、容量较小，输出功率一般在数百瓦以下的电机，全称微型特种电机，简称微特电机。常用于控制系统中，实现机电信号或能量的检测、解算、放大、执行或转换等功能，或用于传动机械负载
直流无刷电机	指	由电动机主体和驱动器组成，是采用电子换向的直流电机，是一种典型的机电一体化产品。直流无刷电机广泛应用在智能化和精度高的仪器和设备上。
DIGI MOTOR、DM 电机	指	数字电机，是采用最新的数字控制技术开发并投产的一系列直流无刷电机，其最大的特点为安全，高效，绿色
车辆辅助动力总成	指	采用一套驱动电机和控制器来驱动转向泵、空气压缩机、发电机和空调压缩机，克服了分体式单独驱动电动化辅助系统的缺点，具有结构紧凑、成本低、方便布置、性能稳定及安装、调试、售后便捷等优点
驱动启动电机（BSG）	指	发电启动(Stop-Start)一体式电动机（Belt-driven Started Generator），用来控制发动机的启动和停止，从而取消了发动机的怠速，降低了油耗和排放
IGBT	指	绝缘三双极型功率管（Insulated Gate Bipolar Transistor），是由双极型三极管和绝缘栅型场效应管组成的复合全控型电压驱动式电力电子器件。应用于交流电机、变频器、开关电源、照明电路、牵引传动等领域

IPM 模块	指	智能功率模块（Intelligent Power Module），不仅把功率开关器件和驱动电路集成在一起，而且还内藏有过电压，过电流和过热等故障检测电路，并将检测信号送到 CPU。它由高速低功耗的管芯和优化的门极驱动电路以及快速保护电路构成，适合于驱动电机的变频器和各种逆变电源，是变频调速、冶金机械、电力牵引、伺服驱动、变频家电的一种非常理想的电力电子器件
公开增发	指	2011 年 7 月 12 日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 4,895.19 万股 A 股股票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8 年上半年度、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洋电机	股票代码	00224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大洋电机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ONGSHAN BROAD-OCEAN MOTOR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ROAD-OCEAN MOTO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鲁楚平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熊杰明	肖亮满
联系地址	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	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
电话	0760-88555306	0760-88555306
传真	0760-88559031	0760-88559031
电子信箱	bear@broad-ocean.com	xiaoliangman@broad-ocean.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232,239,858.73	3,966,282,738.63	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0,804,318.16	145,034,299.61	-2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846,261.02	123,708,020.52	-2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9,316,508.30	-89,296,835.31	412.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6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6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1.67%	-0.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720,246,790.89	17,067,880,869.67	-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840,399,474.20	9,133,016,592.84	-3.20%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4,616.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494,755.4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	-7,260,420.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73,139.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47,589.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77,211.42	
合计	20,958,057.1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电机及驱动系统行业领袖，为全球客户提供安全、环保、高效的驱动系统解决方案，是一家拥有“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以及车辆旋转电器、氢燃料电池系统及氢能发动机系统”等产品，集“自主研发、精益制造、智慧营销”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并开展新能源汽车运营业务。公司拥有每年超过7,500万台套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30万台套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及500万台车辆旋转电器的生产能力。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业务（HM事业部）的主要产品：风机负载类电机、车库门电机、泵类电机、通风系统及抽油烟机电机、健身器材电机等。

车辆事业集团（VBG）的主要产品：车用及非道路机械用起动机、发电机、节能汽车配套BSG电机、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与控制器、氢燃料电池系统及氢能发动机系统等。

新能源汽车运营业务：新能源汽车租赁业务。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力，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卓越的电机及驱动系统解决方案，在中山、北京、上海、深圳、芜湖、底特律、斯图加特等地均设有研发中心，坚持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开发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为辅的研发模式，促进产品系列的不断丰富和产品质量、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前瞻性的研发创新能力确保公司产品创新性与质量均处于国际领先水平，使公司能够快速响应国内外不同地域消费市场的需求，提供个性化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采取了多元、开放的技术合作模式，通过与科研院所合作开发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引进国际领先的氢燃料电池（PEMFC）技术、氢气LOHC储运技术等方式，加速推进公司相关项目的研发速度，加强公司研发实力和技术储备。

2、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制度》，开发合格供应商需要经过严格审查，审核通过才能成为合格供应商。每年度开展优秀供应商评选，并对优秀供应商进行颁奖表彰，与供应商共同成长。公司在采购协议中，对供需双方在商业道德和社会公德方面均有相关条款进行约束。

公司供应链系统利用SNC系统平台实现与供应商信息共享，做到及时沟通和及时处理各种需求，实现合理控制库存量；利用ESoP采购管理系统，有效降低采购成本，并通过系统对大宗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等物料供应链资源进行集中管理，建立供应商绩效评估体系，整合优质供应商资源，提高公司采购业务整体的竞争优势，同时积极推进各类物料优质供方的引入，稳定和优化供应商基础库。

3、生产模式

公司以精益生产为核心，以全面质量管理为控制手段，采用“以销定产”拉动式管理模式，根据市场销售滚动预测情况进行生产设备、物流、厂房等资源分配。通过加强制程物料周转速度和设备使用效率，降低库存等手段，进一步提高资产流动性，实现生产的快速、高效，达成产品的“两高一低”（高品质、高效率、低成本）。为同时满足规模化生产与个性化的市场产品特点，公司采用自动化设备引进、改造与制程工艺模块化技术相结合，既保证大批量产品高效生产的需求，又能通过强化制程柔性来快速响应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同时，公司各子公司之间制造系统的设备资源、技术资源、供应链资源等正逐步实现共享，进一步提高公司产能和制程能力。

4、销售模式

公司在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及车辆旋转电器业务上，与主流国际品牌企业建立了良好的长期

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同时，为加强订单和售后服务的管理，公司上线应用了销售管理系统（CRM），精准把握市场、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个性化增值服务。

公司始终秉承快速响应、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在主要客户生产工厂所在地附近建立销售服务和技术支持网点，做到贴身服务，目前在国内中山、孝昌、潍坊、芜湖、柳州等地建立生产基地，并在美国、墨西哥、俄罗斯、印度等国家设立工厂或销售中心，发挥了生产、销售、服务辐射的作用，尽最大努力满足客户的需求。

（四）市场地位

公司作为全球领先的电机及其驱动系统提供商，拥有具备国际竞争力的电机研发与制造基地，是规模最大的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独立供应商，最受欢迎的车辆旋转电器供应商和行业首选品牌之一。

（五）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未来，随着消费升级的步伐越来越快，以及家电制造企业在追赶全球家电行业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的潮流中，强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减少无效和低端产品的供给，扩大有效和中高端供给，为渠道商提供市场需要的、能够满足消费者需求的高端高效智能产品，预计家电的零售端新增需求将会被极大带动，将对家电企业的毛利率产生积极影响，行业发展态势将更加健康。此外，随着国内新农村建设和新型城镇化进程的加快，以及节能减排工作的不断推进，“十三五”期间，家电企业将迎来发展的又一个春天。公司作为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行业的领先企业，将在家电企业的发展良机中直接受益。

2、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统计数据，2017年，我国全年销售汽车2887.9万辆，同比增长3%，其中，乘用车销售2471.8万辆，同比增长1.4%。我国汽车产销量连续9年位居全球第一。未来随着国内城镇化率进一步提升及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人均收入的增加，对汽车等消费品的需求持续提升，首次购车及换购需求仍然旺盛，将带动汽车产品消费继续增长，从全球市场格局来看，我国汽车市场空间远未饱和。从千人汽车保有量指标来看，2017年我国汽车千人保有量水平仅有160辆，与美国的870辆、日本的660辆还有极大的差距，我国汽车行业仍存在较大的发展空间。

2017年4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与科技部联合印发《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计划至2020年，形成若干家超过1000亿元规模的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在关键核心领域具备较强的国际竞争优势；至2025年，形成若干家进入全球前十的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在此背景下，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将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3、2017年1月，国务院官方发布《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通知明确，要加快发展壮大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使新能源汽车成为中国的支柱产业，并明确政府部门公务用车中新能源车辆必须过半。通知要求从产业发展、交通运输、公共机构、绿色消费等四大维度促进新能源汽车领域快速发展。

4、根据2017年4月发布的《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2020—2030年，中国燃料电池汽车将迎来三大时间节点：2020年，在特定地区的公共服务车辆领域进行小规模示范应用；2025年，私人用车和公共服务用车领域批量应用，不低于1万辆；2030年，在私人乘用车、大型商用车领域进行规模化推广，不低于10万辆。2018年2月财政部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调整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规定从2018年2月12日至2018年6月11日为新政过渡期过渡期间上牌的新能源乘用车新能源客车按照对应标准的0.7倍补贴新能源货车和专用车按0.4倍补贴，燃料电池汽车补贴标准不变。基于此背景，氢能和燃料电池汽车在各地政府的推广应用呈现出良好的发展势头。上海、武汉、苏州、重庆、河南、海南、广东等地纷纷出台具体的管理办法或指导意见，极大地支持了氢能与燃料电池汽车产业的发展。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减少金额为 916.08 万元，降低比率为 4.17%，主要原因系控股子公司北京佩特来的联营企业佩特来电驱动本期亏损影响所致。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较期初减少金额为 1,761.46 万元，降低比率为 0.7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计提折旧金额大于本期新增固定资产原值。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较期初增加金额为 3,696.65 万元，增长比率为 5.3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土

	地使用权增加。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较期初减少金额为 12,073.23 万元，降低比率为 38.84%，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部分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房屋 B	自建	26,903,468.64	美国密歇根州	办公室	证照齐全	日常办公使用	0.29%	否
房屋 C	购买	23,363,723.09	美国伊利诺斯州	办公室	证照齐全	日常办公使用	0.25%	否
房屋 D	购买	20,615,842.03	美国伊利诺斯州	办公室	证照齐全	日常办公使用	0.22%	否
房屋 E	购买	23,049,596.72	香港	办公室	证照齐全	日常办公使用	0.25%	否
房屋 F	购买	23,257,944.49	美国纽约州	工厂	证照齐全	生产资产	0.25%	否
房屋 G	自建	148,532,862.48	美国休斯顿	工厂	专业团队监督管理	生产资产	1.58%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产业转型升级的优势

自上市以来，公司在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产业不断发展壮大的基础上，加快产业的转型升级。2009年，公司跨入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产业，成功迈出了公司产业转型升级的第一步；2011年以来公司先后收购了芜湖杰诺瑞、北京佩特来和美国佩特来，全面进入车辆旋转电器领域，奠定了公司产业转型升级坚实的基础；2016年完成收购上海电驱动资产交割，开启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业务的新里程；2017年与巴拉德开展战略合作，构建“电机+电控+电池”完整产业链在全球新能源汽车及氢燃料电池产业链的精准布局，有效提升了公司在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及氢燃料电池行业的重要性。在产业转型升级过程中，公司不断扩大产能，优化生产线布局，提高生产效率，积极推进精益生产和自动化制造，逐步形成了规模效应和范围经济效应，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了市场竞争能力，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和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了重要的利润来源与发展支撑。

2、资源整合的优势

在产业转型升级的同时，公司对汽车及新能源汽车产业内的资源进行充分整合、共享。为加快优质资源整合，发挥公司汽车产业的规模经济、范围经济效益，强化集团核心竞争能力，促进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推广及销售，公司将上海电驱动、北京佩特来、芜湖杰诺瑞及大洋电机新动力四家控股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整合为大洋电机车辆事业集团；同时，为集合整车厂与公司在各自业务方面的专长及市场优势，与整车厂开展深度战略合作，实现强强联合，公司先后与北汽、奇瑞、中通客车和东风实业成立了合资公司，共同研发、制造、销售新能源汽车产品，向客户提供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积极开拓市场；此外，公司还积极对产业链资源进行了整合和布局，形成了电机、电控、氢燃

料电池、氢气储运设备等关键零部件的完整产业链。

通过上述的资源整合和布局，公司实现了研发平台、销售渠道、服务体系、人才储备、品牌建设等资源的交流与拓展，逐步加快公司国际化进程，为公司发展注入新的动力，保持公司持续快速发展。

3、技术人才及创新优势

公司多年来不断开展技术创新，完善战略布局，实现产业转型升级，在快速发展过程中吸引了包括国家“千人计划”和“万人计划”专家、国家重大项目总体专家组专家以及地方学科带头人或领军人才等技术人才的不断加入。近年来，在节能环保、产业升级大方向的指引下，公司不断加强对高效智能电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技术、车辆旋转电器的研发并加大投入，公司在中山、北京、上海、芜湖、美国、德国等地/国家组建了研发团队，使公司技术一直走在行业的前沿。公司同时拥有三个国家级实验室、3个省部级企业技术中心和2个省部级工厂技术研究中心，并设立了博士后工作站和院士专家工作站，成为公司引进高级技术管理人才的平台。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创新的投入，建立了专门的知识产权及创新管理部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申请专利2,432项，授权1,757项，授权有效专利1,652项（其中发明393项）。

4、品牌与营销优势

公司自创立以来，始终坚持“自主品牌、自主产权、自主生产、自主销售”的原则，在产品的技术水平、质量控制、交付服务等方面保持较高水准，得到国内外客户和同行的广泛好评。通过实施严格的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和执行规范的技术标准，公司生产、销售的“大洋电机”系列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及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产品，在同行业已成为知名品牌，在国内和国际市场上享有一定的知名度和美誉度。目前“大洋电机”牌是广东省著名商标及出口品牌。

公司通过全资收购了美国佩特来，获得了百年国际品牌“佩特来”的永久免费使用权。上述收购完成后，公司车辆旋转电器产品在技术研发、质量管理体系方面得到了更大的提升，产品销售渠道、服务体系更为完善。佩特来主要客户涵盖了潍柴、玉柴、东风、宇通、戴姆勒、卡特彼勒、Navistar、Paccar等众多世界著名汽车厂商，同时还包括美国和欧洲的部分军工企业。通过对佩特来的并购整合，公司拥有更多的机会与上述优质客户进行交流合作，进一步拓展公司产品客户群，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同时，凭借“佩特来”品牌在各整车企业的良好口碑，将有效带动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的销售，形成协同效应。

2016年公司完成收购上海电驱动100%股权的资产交割，上海电驱动品牌成为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又一名片。至此，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产品自主拥有三套完整方案，分别来自于母公司、上海电驱动及北京佩特来合资公司，每套方案在技术上、市场上均拥有一定的影响力，进一步夯实了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行业的领先地位。2017年，公司与巴拉德签署了氢燃料电池技术授权协议，在国内引入全球公认的领先的燃料电池技术与品牌，完善公司动力总成系统布局，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提高公司产品在整车企业的知名度，有助于公司相关产品的销售与推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8年上半年，全球复苏态势出现分化，美国经济增长良好，欧洲经济增速有所放缓，部分新兴市场国家经济风险加大，国际贸易摩擦升温，复杂的外部环境对我国经济产生多重负面影响。

公司在上述经济环境下，继续深入挖潜，通过优化资源配置、推进精益生产，在充分发挥公司研发优势及产业化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同时积极实施产业战略布局，构建完善的产业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3,223.99万元，同比增长6.71%，营业利润13,349.73万元，利润总额15,939.54万元，净利润11,836.74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080.4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24.08%、16.39%、23.22%、23.60%。

2、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发展情况

在经历了2017年高速增长后，2018年上半年空调行业仍取得了一定的增长，但受到2017年透支未来需求、房地产限购政策、原材料价格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同比增速出现明显下降。在消费升级的过程中，智能空调的规模得到了进一步的扩大。

报告期内，公司HM事业部提升了新品的开发速度，进一步满足市场及客户对新品开发交验的时效性，同时开展车用空调风机、引风机及其控制器一体化等新产品的开发，并取得了积极进展。上半年HM事业部在产销量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的情况下，通过产品结构的优化，进一步提高了产品附加值，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52,373.44万元，同比增长2.40%。

3、车辆事业集团的发展情况

为加快产业优质资源整合，发挥公司汽车产业的规模经济、范围经济效益，强化集团核心竞争能力，公司于2017年开始将旗下上海电驱动、北京佩特来、芜湖杰诺瑞、大洋电机新动力整合为大洋电机车辆事业集团，充分运用各公司在车辆行业包括新能源汽车、传统汽车关键零部件的技术积累及丰富经验、品牌影响力、精益生产能力、市场渠道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优势，合力促进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业务拓展。报告期内，公司在德国著名的汽车工业之城斯图加特设立了研发中心，将充分利用当地丰富的汽车行业资源，进一步提高公司车辆事业集团在研发、管理及运营等方面的水平，获得国际先进的汽车行业技术，提升公司在汽车行业的影响力。2018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开展车辆事业集团间各子公司的资源整合，效果正在逐步显现。报告期内，车辆事业集团两大业务发展情况如下：

(1) 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的发展情况

在补贴退坡和双积分政策的推动下，新能源汽车行业逐步从政策扶持向市场化迈进，国内外一线整车厂加快在新能源汽车业务的布局与新能源车型的推广，一线车企的品牌影响力使得新能源汽车被多数消费者所接受，为行业的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与挑战。据中汽协发布的数据显示，2018年上半年，我国新能源汽车累计产销分别完成41.3万辆和41.2万辆，同比分别增长94.9%和111.5%。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3,184.85万元，同比增长59.08%。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整合车辆事业集团在研发、供应链管理、客户资源等方面的资源，发挥协同效应，实现资源共享，提升公司竞争优势。通过中山、上海、底特律三地研发中心的协同研发，公司在产品研发上取得了一系列的进步：在纯电动产品方面，向多个整车厂推出了“二合一”、“三合一”的产品，协助客户优化供应链，降低采购成本；同时逐步将动力总成产品进行规格化和系列化；在混合动力产品方面，开发了双电机集成控制系统、双电机双行星排商用车动力总成等产品。以上产品在技术及性能方面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在客户开发方面，公司充分发挥车辆事业集团的优势，实现客户资源共享，在巩固原有客户关系的基础上积极开发新客户，进入了上汽荣威、长城汽车等供应商体系，取得了云度、电咖等互联网造车新势力的订单；同时，公司与合资车厂的合作也取得成果，如泛亚汽车、东风雷诺等。此外，上海电驱动建设完成了年产50万台套48V BSG系统的生产线，为产品量产打下了坚实基础。

2018年，公司进一步加强与巴拉德的合作，开发新的氢燃料电池产品，积极开拓氢燃料电池市场，配套客户包括东风特汽、中通客车、福田客车、佛山飞驰、晓兰客车等，预计在今年下半年开始批量供货。此外，为寻求解决氢能储运瓶颈方式，促进氢能利用走向实用化、规模化，加快氢燃料电池的推广应用，同时完善公司在氢燃料电池产业链的战略布局，公司于2018

年初与全球氢气储运技术领导者之一的Hydrogenious Technologies GmbH（以下简称“HT 公司”）签署《投资协议》，公司计划将引进HT公司的LOHC储氢系统并在国内投入测试及使用。

（2）车辆旋转电器业务的发展情况

车辆旋转电器业务充分发挥佩特来在品牌、技术、市场渠道、售后服务平台等方面的优势，结合芜湖杰诺瑞在成本控制及精益生产方面的优势，促进车辆旋转电器产业的整合与发展，双方的合资公司芜湖佩特来在报告期内开始放量，协同效应逐步凸显。

报告期内，佩特来联合杰诺瑞着力提高产品质量并降低生产成本，进一步打造产品竞争力，加快新一代发电机、起动机产品的开发，继续拓展潍柴、玉柴、康明斯、云内动力、江淮、吉利、广汽等客户市场，并在美国、印度、白俄罗斯、俄罗斯以及欧洲等国家地区均有新品处于量产、路试或验证；同时，在做好传统产品研发与销售的基础上，双方加强了在48V BSG系统、新能源车辆动力总成系统等新产品的研发与开拓，为未来业务转型升级奠定基础。报告期内杰诺瑞取得了奇瑞汽车小蚂蚁及教练车项目，预计将于2018年下半年开始上量。

报告期内，车辆旋转电器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1,819.07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

4、新能源汽车运营业务的发展情况

2018年上半年，新能源汽车运营业务在原有资产规模上加强车辆运营管理，加快新能源物流车的投入使用，进一步提高车辆出租率，从而提高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1,012.21万元，同比增长33.14%。同时，受推广费用、车辆折旧等成本增加的影响，该业务报告期内暂未实现盈利。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232,239,858.73	3,966,282,738.63	6.71%	
营业成本	3,485,294,811.95	3,188,599,419.49	9.30%	
销售费用	160,583,229.03	151,807,372.53	5.78%	
管理费用	420,444,841.85	385,042,641.19	9.19%	
财务费用	24,157,473.49	40,963,144.28	-41.03%	本集团本期财务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1,680.57 万元，降低比率为 41.03%，主要系本期人民币汇率贬值相应的汇兑收益增加。
所得税费用	41,028,050.73	36,475,467.23	12.48%	
研发投入	179,749,416.69	172,816,739.83	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316,508.30	-89,296,835.31	41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金额为 36,861.33 万元，增长幅度为 412.80%，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外销销售规模扩大相应收到的现金增加，另外公司更多的以转让银行承兑汇票的结算方式支付供应商的货款相应购买商品支付现金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602,903,570.58	-44,545,214.49	-1,253.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金额为 55,835.84 万元，降低幅度为

额				1253.46%，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进一步控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相应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以及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相应支付款项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248,423.81	329,502,169.59	-191.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金额为 63,075.06 万元，降低幅度为 191.43%，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归还了部分银行短期借款。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1,997,080.37	196,364,589.11	-411.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金额为 80,836.17 万元，降低幅度为 411.66%，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购买理财产品相应支付的款项增加以及归还了部分银行短期借款。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232,239,858.73	100%	3,966,282,738.63	100%	6.71%
分行业					
空调用电机	1,810,474,532.45	42.78%	1,847,647,572.19	46.59%	-2.01%
非空调用电机	713,259,832.97	16.84%	574,011,873.83	14.48%	24.26%
新能源车动力总成系统	431,848,505.94	10.20%	271,466,023.56	6.84%	59.08%
磁性材料	70,433,048.71	1.66%	55,937,640.06	1.41%	25.91%
起动机及发电机	1,018,190,664.55	24.06%	1,027,788,194.01	25.91%	-0.93%
汽车租赁	110,122,087.69	2.60%	82,711,143.12	0.00%	33.14%
其他业务收入	77,911,186.42	1.84%	106,720,291.86	2.69%	-26.99%
分产品					
Y5S(L)系列空调用风机负载类电机	545,270,468.18	12.88%	572,911,573.27	14.44%	-4.82%
Y6S(L)系列柜式空调用风机负载类电机	409,376,281.89	9.67%	340,580,874.65	8.59%	20.20%
Y7S(L)系列中央空调用风机负载类电机	457,325,460.70	10.81%	473,450,188.50	11.94%	-3.41%
其他空调用风机负载类电机	398,502,321.68	9.42%	460,704,935.77	11.62%	-13.50%

洗衣机干衣机电机	7,697,005.77	0.17%	11,701,710.41	0.30%	-34.22%
其他类电机	705,562,827.20	16.67%	562,310,163.42	14.18%	25.48%
新能源车动力总成系统	431,848,505.94	10.20%	271,466,023.56	6.84%	59.08%
磁性材料	70,433,048.71	1.66%	55,937,640.06	1.41%	25.91%
起动机及发电机	1,018,190,664.55	24.06%	1,027,788,194.01	25.91%	-0.93%
汽车租赁	110,122,087.69	2.60%	82,711,143.12	2.09%	33.14%
其他业务收入	77,911,186.42	1.84%	106,720,291.86	2.69%	-26.99%
分地区					
中国境内	2,683,689,882.62	63.41%	2,530,889,493.76	63.81%	6.04%
中国境外	1,548,549,976.11	36.59%	1,435,393,244.87	36.19%	7.88%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空调用电机	1,810,474,532.45	1,557,340,467.61	13.98%	-2.01%	1.80%	-3.23%
非空调用电机	713,259,832.97	565,720,392.25	20.69%	24.26%	26.23%	-1.23%
新能源车动力总成系统	431,848,505.94	359,847,082.93	16.67%	59.08%	65.58%	-3.27%
起动机及发电机	1,018,190,664.55	808,153,202.53	20.63%	-0.93%	-0.16%	-0.61%
分产品						
Y5S(L)系列空调用风机负载类电机	545,270,468.18	505,138,707.49	7.36%	-4.82%	-0.51%	-4.01%
Y7S(L)系列中央空调用风机负载类电机	457,325,460.70	333,710,508.24	27.03%	-3.41%	6.36%	-6.70%
其他类电机	705,562,827.20	558,641,468.08	20.82%	25.48%	27.28%	-1.13%
新能源车动力总成系统	431,848,505.94	359,847,082.93	16.67%	59.08%	65.58%	-3.27%
起动机及发电机	1,018,190,664.55	808,153,202.53	20.63%	-0.93%	-0.16%	-0.61%
分地区						
中国境内	2,683,689,882.62	2,336,353,398.61	12.94%	6.04%	8.91%	-2.30%
中国境外	1,548,549,976.11	1,148,941,413.34	25.81%	7.88%	10.12%	-1.5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新能源车动力总成系统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9.08%，主要原因系在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和双积分政策的推动下，新能源汽车行业逐步从政策扶持向市场化迈进，全国新能源汽车行业逐渐回暖，受益于行业增长及产品结构的及时改善以致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车动力总成系统业务的销售收入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090,941.82	-5.7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342,766.00	-4.61%		
资产减值	6,582,000.32	4.13%		
营业外收入	26,209,928.24	16.44%		
营业外支出	311,730.05	0.20%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22,426,575.28	7.91%	1,927,123,193.62	11.29%	-3.38%	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金额为60,469.66万元，降低比率为31.3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用自有资金购买部分短期保本保息型的银行理财产品。
应收账款	2,566,901,685.65	15.35%	2,339,723,829.00	13.71%	1.64%	
存货	1,971,876,590.03	11.79%	1,768,121,855.08	10.36%	1.43%	
投资性房地 产	158,488,879.14	0.95%	83,730,640.96	0.49%	0.46%	投资性房地产较期初增加金额为7,475.82万元，增长比率为89.28%，主要原因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电驱动本期从固定资产转出用于投资性的房地产增加。
长期股权 投资	210,524,328.48	1.26%	219,685,158.97	1.29%	-0.03%	
固定资产	2,252,491,573.56	13.47%	2,270,106,145.20	13.30%	0.17%	

在建工程	190,105,672.47	1.14%	310,837,936.46	1.82%	-0.68%	
短期借款	889,071,502.60	5.32%	1,307,375,472.69	7.66%	-2.34%	短期借款较期初减少金额为 41,830.40 万元，降低比率为 32.00%，主要原因系本期将部分到期的短期借款转为长期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1,268,699,999.50	7.59%	888,600,000.00	5.21%	2.38%	长期借款较期初增加金额为 38,010.00 万元，增长比率为 42.78%，主要原因系本期将部分到期的短期借款转为长期借款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70,653.00	-15,591.00					155,062.00
2.衍生金融资产	13,688,162.50		-13,688,162.50				0.0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46,875,475.02		-167,345,732.54				579,529,742.48
金融资产小计	760,734,290.52	-15,591.00	-181,033,895.04	0.00	0.00	0.00	579,684,804.48
上述合计	760,734,290.52	-15,591.00	-181,033,895.04	0.00	0.00	0.00	579,684,804.48
金融负债	0.00		24,400,599.42				24,400,599.4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资产权利受限原因说明
固定资产	9,505,851.75	宁波科星厂房用于申请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692,337.93	宁波科星土地用于申请短期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6,848,678.24	宁波科星机器设备用于申请短期借款抵押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9,050,820.00	71,734,700.00	-73.4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188,460.00	-15,591.00				-33,398.00	155,062.00	自有资金
合计	188,460.00	-15,591.00	0.00	0.00	0.00	-33,398.00	155,062.00	--

5、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1328	交通银行	171,5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57,133.00	-11,891.00		0.00	0.00		145,222.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919	中远海控	16,960.00	公允价值计量	13,540.00	-3,700.00		0.00	0.00		9,84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188,460.00	--	170,653.00	-15,591.00	0.00	0.00	0.00	0.00	155,062.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6、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7、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7,893.5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856.8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2,028.9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7,989.6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7,989.6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9.47%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2011 年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891 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增发不超过 7,650 万股新股。2011 年 7 月 12 日，本公司采取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实际增发 A 股股票 4,895.19 万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1.64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59,319,116.0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 39,989,251.9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以下简称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019,329,864.10 元，于 2011 年 7 月 18 日全部到位，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XYZH/2011SZAT001-3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247.34 万元，其中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 614.27 万元，截至 2017 年年末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1,142.08 万元，本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12.30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6,378.69 万元。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利息收入）为 69,320.48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 19,320.48 万元，理财产品 50,000.00 万元。

2、2016 年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向西藏升安能实业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761 号）核准，本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203,116,147 股。2016 年 1 月 11 日，本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3,116,147 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01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33,192,631.47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73,586,699.3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以下简称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959,605,932.12 元，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全部到位，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出具 XYZH/2016SZA40008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以增资的方式投入到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驱动及上海汽车电驱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车电驱动）的新能源汽车电机系统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基于 AMT 商用车插电式混合动力系统产业化项目、电机驱动系统研发及中试基地建设项目等三个募集资金项目，支付发行股份购买上海电驱动股权交易的现金对价以及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金额等用途，实际已投入募投项目资金为 193,781.60 万元；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利息收入）为 2,832.97 万元，其中活期及七天通知存款 2,832.97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	否	33,853	33,853	109.32	28,346.23	83.73%	201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大功率 IGBT 及 IPM 模块封装建设项目	是	14,079.99	90.06		90.06	100.00%			不适用	是
驱动启动电机 (BSG) 及控制系统建设项目	是	44,000	0.31		0.31	100.00%			不适用	是
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研发及中试基地建设项目	否	10,000	10,000	2.98	3,432.05	34.32%	201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大洋电机新能源(中山)投资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运营平台投资项目	是	0	0	0	0				不适用	是
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0	0	16,378.69	16,378.69	100.0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0	57,989.	0	0				不适用	否

			62							
新能源汽车电机系统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	否	29,000	29,000	0	29,151.46	100.00%			不适用	否
基于 AMT 商用车插电式混合动力系统产业化项目	否	12,800	12,800	645.18	10,226.83	79.90%	2017年12月01日		不适用	否
电机驱动系统研发及中试基地建设	否	7,200	7,200	258.69	3,980.75	55.29%	2017年10月01日		不适用	否
支付及置换发行股份购买上海电驱动股权交易的现金对价	否	79,932.75	67,730.99	0	67,730.99	100.00%			不适用	否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否	111,067.25	79,229.6	0	79,229.6	100.00%			不适用	否
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3,461.97	3,461.97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41,932.99	297,893.58	20,856.83	242,028.94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341,932.99	297,893.58	20,856.83	242,028.94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建成达产并结项，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该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经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和 2018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将结余的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8,327.38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至自有资金账户，同时相应注销募集资金专户。</p> <p>*2、大功率 IGBT 及 IPM 模块封装建设项目：公司通过与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合作，已掌握大功率 IGBT 及 IPM 模块封装的技术。近年来，公司在北京以自有资金投资建设了相关产品的试验线，目前相关产品基本满足使用要求。鉴于新能源汽车行业受产业政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市场发展进程晚于预期，导致相关产品需求目前尚未能达到批量生产的规模。在产品未达到规模化生产要求之前，公司以审慎及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暂缓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投入。鉴于该项目规模化生产时间未定，为加快募集资金使用并产生效益，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和 2018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终止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并将相应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将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16,588.20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至自有资金账户，同时相应注销募集资金专户。</p> <p>*3、驱动启动电机（BSG）及控制系统建设项目：该项目依托国家新能源汽车政策和市场发</p>									

	<p>展，但新能源汽车产业受各种因素的制约，在 2011 年-2014 年发展远远落后于预期，且根据招股说明书中该项目对市场容量的预测，BSG 系统在 2013 年有望成为国内甚至北美众多车厂的标配，但截至 2015 年底，该标配政策迟迟未见落实，造成项目无法如期实施。为避免盲目投产，造成产能闲置，公司秉承谨慎投资的理念，决定终止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并变更该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新能源汽车运营平台投资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议案已经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相关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转入新能源汽车运营平台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p> <p>*4、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研发及中试基地建设项目：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建成达产并结项，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经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和 2018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将结余的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8,051.31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至自有资金账户，同时相应注销募集资金专户。</p> <p>*5、大洋电机新能源（中山）投资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运营平台投资项目：根据公司新能源汽车运营平台实际经营情况，以及从保障投资者利益等角度考量，公司决定短期内不再扩大运营平台规模，重点将现有车辆及充电桩/充电站的资源运营好。为避免募集资金长期闲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和 2018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终止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并将相应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将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53,223.79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至自有资金账户，同时相应注销募集资金专户。</p> <p>*6、新能源汽车电机系统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建成达产并结项，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经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和 2018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将结余的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0.33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至自有资金账户，同时相应注销募集资金专户。</p> <p>*7、基于 AMT 商用车插电式混合动力系统产业化项目：该项目自 2015 年 4 月开工至今，为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前期工作重心主要在项目开发方面，围绕关键部件国产化，与产业关键零部件、元器件企业开展深度合作，并在此基础上开发关键材料国产化的高性价比车用驱动电机及控制器产品，同时形成了高性能机电耦合动力总成系统；在产能建设方面，为使开发的产品适用于产业化生产，前期进行了大量的关键工艺技术与工艺优化，并在此基础上对产线建设方案进行了多轮完善，该项目目前完成了生产厂房的改造建设以及关键设备的采购，计划 2018 年年底前完成项目的建设和投资。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 645.18 万元。因项目尚未实施完毕，暂无效益产生。</p> <p>*8、电机驱动系统研发及中试基地建设项目：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建成达产并结项，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经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和 2018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将结余的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3,461.64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至自有资金账户，同时相应注销募集资金专户。</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驱动启动电机（BSG）及控制系统建设项目、大功率 IGBT 及 IPM 模块封装建设项目和大洋电机新能源（中山）投资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运营平台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发生了重大变化，具体情况详见上一表格内容。</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1年10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公开增发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14.2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1、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8,327.38 万元，结余原因：在公开增发方案确定之前,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逐步对该项目进行前期投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继续进行投资，同时该项目陆续收到国家与地方政府扶持资金达到 5,930 万元，从而相应减少了募集资金的投入。 2、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研发及中试基地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8,051.31 万元，结余原因：公司依托全资子公司大洋电机（美国）科技有限公司在美国组建研发团队，负责国外新能源车辆技术的交流与引进，并与国外整车厂开展相关的项目研发及测试。上述美国研发团队的有效工作减轻了国内研发、测试压力，且该研发费用由公司自有资金进行支付，从而相应减少了募集资金的投入。 3、新能源汽车电机系统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0.33 万元，电机驱动系统研发及中试基地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3,461.64 万元。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在实施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严格执行预算管理，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把控采购环节，有效控制采购成本，合理降低项目实施费用，从而最大限度地节约了募投项目资金。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此外，公司依托全资子公司大洋电机（美国）科技有限公司在美国组建研发团队，负责国外新能源车辆技术的交流与引进，并与国外整车厂开展相关的项目研发及测试。上述美国研发团队的有效工作减轻了国内研发、测试压力，且该研发费用由公司自有资金进行支付，从而相应减少了“电机驱动系统研发及中试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投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11 年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利息收入）为 69,320.48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 19,320.48 万元，理财产品余额为 50,000.00 万元；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利息收入）为 2,832.97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 429.89 万元，七天通知存款 2,403.08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驱动启动电机(BSG)及控制系统建设项目(新能源汽车运营平台投资项目)、大功率IGBT及IPM模块封装建设项目	57,989.62	0	0	0.00%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57,989.62	0	0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驱动启动电机(BSG)及控制系统建设项目：该项目依托国家新能源汽车政策和市场发展，但新能源汽车产业受各种因素的制约，在2011年-2014年发展远远落后于预期，且根据招股说明书中该项目对市场容量的预测，BSG系统在2013年有望成为国内甚至北美众多车厂的标配，但截至2016年底，该标配政策迟迟未见落实，造成项目无法如期实施。为避免盲目投产，造成产能闲置，公司秉承谨慎投资的理念，决定终止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并变更该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新能源汽车运营平台投资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议案已经公司于2017年3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根据公司新能源汽车运营平台实际经营情况，以及从保障投资者利益等角度考量，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5日和2018年6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短期内不再扩大运营平台规模，重点将现有车辆及充电桩/充电站的资源运营好。为避免募集资金长期闲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决定终止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并将相应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2、大功率IGBT及IPM模块封装建设项目：公司通过与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合作，已掌握大功率IGBT及IPM模块封装的技术。近年来，公司在北京以自有资金投资建设了相关产品的试验线，目前相关产品基本满足使用要求。鉴于新能源汽车行业受产业政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市场发展进程晚于预期，导致相关产品需求目前尚未能达到批量生产的规模。在产品未达到规模化生产要求之前，公司以审慎及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暂缓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投入。鉴于该项目规模化生产时间未定，为加快募集资金使用并产生效益，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5日和2018年6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终止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并将相应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部分公开增发募投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8 年 02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部分非公开增发募投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8 年 02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变更部分公开增发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18 年 06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湖北惠洋	子公司	微特电机	136,855,000.00	685,606,856.78	231,896,381.53	839,488,610.45	24,919,205.93	21,251,599.05
大洋香港	子公司	微特电机	645,148,586.25	1,825,314,502.02	1,012,048,585.24	1,150,681,009.31	38,166,401.06	38,166,401.06

上海电驱动	子公司	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研发、生产与销售	75,411,000.00	2,574,381,090.90	1,149,293,544.47	346,623,817.33	-16,567,837.05	-5,168,092.45
北京佩特来	子公司	起动机和发电机研发、生产与销售	41,350,000.00	1,089,358,490.43	427,855,470.91	512,529,487.20	20,724,505.97	16,664,492.24
芜湖杰诺瑞	子公司	起动机和发电机研发、生产与销售	30,000,000.00	499,175,665.83	162,344,550.09	267,057,323.98	13,017,571.87	16,359,280.5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中山小蜜蜂物流	新设	43,855.38
大洋电机德国	新设	
东实大洋电驱动	新设	-7,698.73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8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5.00%	至	15.00%
2018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3,855.52	至	24,513.61
2017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316.1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p>(1)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扩大产销规模，加强成本控制，提升生产效率，促使建筑及家用电器电机及车辆旋转电器业务板块的营业收入取得稳步增长；</p> <p>(2) 2018 年以来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势头良好，公司将进一步扩大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的产销规模，努力促使营业收入及利润取得较大幅度增长。</p>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详见本半年度报告“重大风险提示”章节内容。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7.81%	2018 年 02 月 28 日	2018 年 03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7.89%	2018 年 04 月 17 日	2018 年 0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15%	2018 年 06 月 22 日	2018 年 06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鲁楚平、西藏升安能实业有限公司、西藏安乃达实业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上海电驱动在业绩承诺期内,即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特指“经审计的扣除除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以	2015 年 07 月 23 日	4 年	上海电驱动受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 2017 年未能达成业绩承诺目

			外的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同)分别不低于 9,400 万元、13,800 万元、18,900 万元和 27,700 万元,如上海电驱动在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承诺的净利润,西藏升安能实业有限公司、西藏安乃达实业有限公司及鲁楚平将按照《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向公司进行补偿。			标。根据《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规定,鲁楚平、西藏升安能实业有限公司、西藏安乃达实业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将应补偿的现金金额一次性汇入公司指定的账户。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解锁期符合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几个行权解锁期符合条件的议案》和《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2018年2月8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计划中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注销手续，合计注销股票期权208.16万份。

3、2018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4、2018年5月16日，公司完成了股权激励计划中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注销手续，合计注销限制性股票27.62万股。

5、2018年6月4日，公司完成了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登记工作。共计向365名激励对象授予659.6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6.61元/份。

6、2018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和《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授予期规定价格的议案》，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6.688元/份，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12.165元/份；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3.078元/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6.125元/份。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8.32元/份，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6.50元/份。公司2017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授予期规定价格由8.51元/份调整为8.32元/份。

7、2018年6月15日，公司完成了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中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注销手续，合计注销股票期权211.6685万份。

8、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累计行权335,600股，董事、高管未行权。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为主要投资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投资的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生产电机用的引线组件	采用成本加成，但不高于市场价格	采购价格=材料成本+费用+利润+税金	818.87	0.25%	2,000	否	现金结算	无	2018年02月10日	www.cninfo.com.cn
合计				--	--	818.87	--	2,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与该关联方预计 2018 年度采购总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报告期内实际采购金额 818.87 万元，占预计采购金额的 40.94%。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因业务量逐年增加，自有仓库的存储量无法满足公司业务的增长，2014年10月15日起租赁中山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惠洋”）位于中山市西区广丰工业园内仓库用于仓储及物流周转。由于公司与中山惠洋签署的《仓库租赁合同》于2017年10月到期，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中山惠洋于2017年10月续签了租赁合同，继续租赁上述仓库。鉴于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鲁楚平先生为中山惠洋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如下：

租赁期自2017年10月15日起至2020年10月14日止，共3年。租赁面积为19,550平方米，月租金为254,150元（每月租金13元/平方米）。租金按每年3.5%的幅度递增调整，合同期内租金累计947.34万元。仓库承租期内发生的水电费由公司直接与供水、供电公司结算。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宁波科星	2015年03月20日	5,500	2015年03月20日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是	否
芜湖杰诺瑞	2015年03月20日	6,000	2015年03月20日	2,74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芜湖杰诺瑞	2017年03月14日	2,000	2017年03月14日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否
大洋香港	2018年02月10日	32,2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芜湖杰诺瑞	2018年02月10日	9,000	2018年03月20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41,2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1,2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4,74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汽车电驱动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8年	否	否
汽车电驱动		14,000	2016年01月27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北京佩特来		5,000	2017年06月20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北京佩特来		1,500	2017年10月23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生效日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	否	否

						限届满之后 2 年		
北京佩特来		1,000	2017 年 11 月 17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生效日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 2 年	否	否
北京佩特来		1,000	2018 年 01 月 22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生效日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 2 年	否	否
北京佩特来		1,500	2018 年 03 月 20 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生效日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 2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2,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1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3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23,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43,7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2,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6,2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7,74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1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根据公司建立的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以及《环境管理手册》的规定，公司任命了环境体系管理者代表，负责公司整体环境保护体系的管理，并成立了“EHS 委员会”，负责公司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体系的日常管理工作，包括监督、检查等。EHS 委员会在各个部门内指定了环境安全管理专员，负责部门内部的环境安全管理工作，以及环境治理设施日常的管理和操作，并每年组织环境内审，对审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同时，第三方认证机构会安排专家定期对公司的环境管理体系进行稽查，以促进环保管理的完善和提升，确保公司的环境保护政策符合国家环保指引的要求。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10,202,623	42.62%				-5,262,470		1,004,940,153	42.3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010,202,623	42.62%				-5,262,470		1,004,940,153	42.3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70,955,449	11.43%				0		270,955,449	11.43%
境内自然人持股	739,247,174	31.19%				-5,262,470		733,984,704	30.96%
4、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60,168,901	57.38%				5,321,870		1,365,490,771	57.61%
1、人民币普通股	1,360,168,901	57.38%				5,321,870		1,365,490,771	57.6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370,371,524	100.00%				59,400		2,370,430,92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累计行权335,600股，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注销限制性股票276,200股。综上，公司股份总数共计增加59,400股，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由2,370,371,524股增至2,370,430,924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1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解锁期符合条件的议案》，同意达到考核要求的激励对象在该行权期内可行权数量为414.60万份。

2、2018年1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注销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7.62万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徐海明	1,416,140	788,460	0	627,680	限制性股票分期解锁	2019年1月13日
刘自文	330,000	158,400	0	132,000	限制性股票分期解锁	2019年1月13日
毕荣华	330,000	198,000	0	132,000	限制性股票分期解锁	2019年1月13日
晏展华	300,000	180,000	0	120,000	限制性股票分期解锁	2019年1月13日
熊杰明	280,000	168,000	0	112,000	限制性股票分期解锁	2019年1月13日
伍小云	188,000	112,800	0	75,200	限制性股票分期解锁	2019年1月13日
其他股权激励限售股	8,924,750	4,986,270	0	3,701,880	限制性股票分期解锁	2019年1月13日
合计	11,768,890	6,591,930		4,900,760	--	--

3、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1,1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鲁楚平	境内自然人	31.85%	754,953,032	0	566,214,774	188,738,258	质押	309,101,400
西藏升安能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5%	150,636,573	0	150,636,573	0		
徐海明	境内自然人	6.23%	147,683,600	0	110,762,700	36,920,900		

石河子市庞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	86,180,000	0	71,910,000	14,270,000		
鲁三平	境内自然人	3.37%	80,000,000	0	0	80,000,000		
西藏安乃达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	48,408,876	0	48,408,876	0		
彭惠	境内自然人	2.03%	48,090,000	0	36,067,500	12,022,500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40,940,000	0	0	40,940,000		
西藏中科易能新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	32,272,584	0	0	32,272,584		
鼎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24,975,024	24,975,024	0	24,975,02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	西藏升安能实业有限公司、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安乃达实业有限公司、西藏中科易能新技术有限公司因认购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成为公司前 10 大股东，该等股份于 2016 年 2 月 5 日上市，其中西藏升安能实业有限公司和西藏安乃达实业有限公司所持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 年，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西藏中科易能新技术有限公司所持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 年，已于 2017 年 2 月 6 日解除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鲁楚平先生与彭惠女士系夫妻关系；鲁楚平先生与鲁三平先生系兄弟关系；西藏升安能实业有限公司和西藏安乃达实业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鲁楚平	188,738,258	人民币普通股	188,738,258					
鲁三平	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40,9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940,000					
徐海明	36,920,900	人民币普通股	36,920,900					
西藏中科易能新技术有限公司	32,272,584	人民币普通股	32,272,584					
鼎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4,975,024	人民币普通股	24,975,024					
宁波韵升投资有限公司	24,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00,000					
平安大华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浦发广州汇垠澳丰 8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21,991,575	人民币普通股	21,991,57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198,7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98,700					
顾丽华	19,465,871	人民币普通股	19,465,87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鲁楚平先生与彭惠女士系夫妻关系；鲁楚平先生与鲁三平先生是兄弟关系；宁波韵升投资有限公司系宁波韵升股份							

动的说明	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被授 予的限制 性股票数 量(股)	本期被授 予的限制 性股票数 量(股)	期末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股)
鲁楚平	董事长	现任	754,953,032	0	0	754,953,032	0	0	0
徐海明	副董事长 兼总裁	现任	147,683,600	0	0	147,683,600	2,628,200	0	2,628,200
贡俊	董事	现任	7,800	0	0	7,800	0	0	0
彭惠	董事	现任	48,090,000	0	0	48,090,000	0	0	0
王文丽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袁海林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栾京亮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陈昭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余劲松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张淑玲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0	0	0	0	0
王侦彪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屈明	监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刘自文	副总裁	现任	858,000	0	0	818,400	660,000	0	620,400
毕荣华	副总裁	现任	858,000	0	0	858,000	660,000	0	660,000
晏展华	副总裁	现任	830,000	0	0	830,000	600,000	0	600,000
张立	副总裁	现任	0	0	0	0	0	0	0
熊杰明	副总裁	现任	19,964,000	0	0	19,964,000	560,000	0	560,000
伍小云	财务总监	现任	518,800	0	0	518,800	376,000	0	376,000
合计	--	--	973,763,232	0	0	973,723,632	5,484,200	0	5,444,6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2,426,575.28	1,927,123,193.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5,062.00	13,858,815.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79,394,680.74	1,793,003,887.64
应收账款	2,566,901,685.65	2,339,723,829.00
预付款项	282,406,636.70	418,017,465.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334,908.33	1,323,524.1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9,193,107.71	137,777,078.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71,876,590.03	1,768,121,855.08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27,239,157.62	267,281,535.54
流动资产合计	8,380,928,404.06	8,666,231,184.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9,529,742.48	746,875,475.0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63,356,297.92	284,799,375.00
长期股权投资	210,524,328.48	219,685,158.97
投资性房地产	158,488,879.14	83,730,640.96
固定资产	2,252,491,573.56	2,270,106,145.20
在建工程	190,105,672.47	310,837,936.4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34,244,936.91	697,278,439.84
开发支出	62,215,191.23	41,809,911.35
商誉	3,538,853,707.98	3,538,853,707.98
长期待摊费用	49,276,510.45	42,919,55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112,910.36	142,908,130.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7,118,635.85	21,845,213.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39,318,386.83	8,401,649,685.24
资产总计	16,720,246,790.89	17,067,880,869.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89,071,502.60	1,307,375,472.6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4,400,599.42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33,146,751.66	1,590,078,846.57
应付账款	2,183,661,616.13	2,286,529,318.77
预收款项	60,619,793.29	39,040,894.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80,372,592.24	197,020,580.16
应交税费	61,616,842.68	116,624,906.36
应付利息	4,764,440.81	2,541,976.88
应付股利	11,317,216.01	4,541,012.55
其他应付款	268,768,917.06	199,268,471.4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150,000.50	71,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0,876,653.64	38,497,828.46
流动负债合计	5,378,766,926.04	5,852,919,308.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68,699,999.50	888,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558,133.94	1,812,476.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44,118,673.28	254,175,812.31
递延收益	404,685,704.01	360,746,063.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470,173.01	48,447,091.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59,532,683.74	1,553,781,443.14
负债合计	7,338,299,609.78	7,406,700,751.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70,430,924.00	2,370,371,52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62,098,182.01	5,262,594,011.68
减：库存股	24,001,299.30	46,996,948.90
其他综合收益	109,353,268.23	274,586,523.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3,847,410.05	254,889,549.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8,670,989.21	1,017,571,933.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840,399,474.20	9,133,016,592.84
少数股东权益	541,547,706.91	528,163,525.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81,947,181.11	9,661,180,118.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720,246,790.89	17,067,880,869.67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小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5,101,641.93	455,605,786.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5,062.00	13,858,815.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55,942,891.17	867,792,341.55
应收账款	1,504,224,869.88	1,528,358,116.47
预付款项	140,799,405.08	111,093,444.7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381,120.00	
其他应收款	1,330,910,230.41	932,178,278.37
存货	511,053,429.22	463,129,363.53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418,782.32	84,464,236.34
流动资产合计	4,841,987,432.01	4,456,480,383.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080,000.00	46,08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774,815,450.05	7,214,608,439.6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8,449,987.59	440,609,952.86
在建工程	83,466,131.17	73,309,618.2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4,603,623.43	372,100,766.27
开发支出	35,378,279.88	27,122,404.5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794,850.29	29,045,132.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536,209.35	53,937,250.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164,843.04	20,588,684.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52,289,374.80	8,277,402,250.03
资产总计	12,694,276,806.81	12,733,882,633.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0,400,000.00	87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4,400,599.42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36,440,132.95	1,168,606,644.82
应付账款	762,565,719.33	600,519,710.59
预收款项	1,569,464.10	1,131,773.56
应付职工薪酬	113,983,402.91	118,823,402.07
应交税费	22,207,173.67	22,846,932.02
应付利息	4,540,969.58	2,293,645.83
应付股利	2,368,336.01	4,541,012.55
其他应付款	174,493,831.22	150,585,181.16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150,000.50	71,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57,025.46	1,949,358.20
流动负债合计	2,754,176,655.15	3,017,697,660.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68,699,999.50	888,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02,372,033.30	104,995,559.19
递延收益	33,834,334.80	34,993,730.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4,906,367.60	1,028,589,289.27
负债合计	4,159,083,022.75	4,046,286,950.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70,430,924.00	2,370,371,52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99,386,213.48	5,499,882,043.15
减：库存股	24,001,299.30	46,996,948.90
其他综合收益	-21,565,339.38	6,608,101.8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3,847,410.05	254,889,549.68
未分配利润	447,095,875.21	602,841,413.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35,193,784.06	8,687,595,683.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694,276,806.81	12,733,882,633.3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232,239,858.73	3,966,282,738.63
其中：营业收入	4,232,239,858.73	3,966,282,738.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24,167,256.01	3,801,622,669.54
其中：营业成本	3,485,294,811.95	3,188,599,419.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104,899.37	24,613,284.09
销售费用	160,583,229.03	151,807,372.53
管理费用	420,444,841.85	385,042,641.19
财务费用	24,157,473.49	40,963,144.28
资产减值损失	6,582,000.32	10,596,807.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42,766.00	9,688.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90,941.82	-3,195,896.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60,830.49	-9,569,602.2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4,616.38	-2,182,519.51
其他收益	41,982,971.80	16,540,624.4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497,250.32	175,831,965.74
加：营业外收入	26,209,928.24	17,889,350.61
减：营业外支出	311,730.05	3,078,587.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9,395,448.51	190,642,728.90
减：所得税费用	41,028,050.73	36,475,467.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367,397.78	154,167,261.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367,397.78	154,167,261.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804,318.16	145,034,299.61
少数股东损益	7,563,079.62	9,132,962.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0,927,393.15	158,867,932.5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5,233,255.09	157,078,061.1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5,233,255.09	157,078,061.1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4,743,790.25	150,355,197.2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8,173,441.26	7,624,568.09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683,976.42	-901,704.16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05,861.94	1,789,871.43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559,995.37	313,035,19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428,936.93	302,112,360.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68,941.56	10,922,833.4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小云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419,130,643.08	2,450,149,114.97
减：营业成本	2,171,322,928.04	2,147,771,621.86
税金及附加	10,687,869.64	8,640,022.07
销售费用	28,760,129.50	26,355,621.72
管理费用	87,286,211.58	77,920,750.98
财务费用	13,573,125.60	30,961,776.12
资产减值损失	108,169.09	3,874,948.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42,766.00	9,688.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984,965.40	1,217,634.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330.40	-1,884,915.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5,491.73	-957,286.23
其他收益	1,051,728.02	1,239,199.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660,645.32	156,133,609.29
加：营业外收入	6,118,973.50	4,918,368.33
减：营业外支出		252,383.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779,618.82	160,799,594.51
减：所得税费用	22,819,895.11	20,737,317.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959,723.71	140,062,277.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959,723.71	140,062,277.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173,441.26	7,624,568.0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173,441.26	7,624,568.0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8,173,441.26	7,624,568.09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786,282.45	147,686,845.2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60,645,698.55	3,820,879,240.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902,922.07	123,302,878.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074,997.39	96,964,361.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9,623,618.01	4,041,146,480.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93,910,551.07	2,939,858,928.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9,940,284.82	591,448,031.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5,663,308.15	183,872,645.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792,965.67	415,263,710.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0,307,109.71	4,130,443,31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316,508.30	-89,296,835.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46,646.55	3,436,155.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3,676.31	625,679.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248,024.00	377,861,398.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078,346.86	381,923,233.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078,281.76	305,620,653.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734,7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0,903,635.68	69,113,094.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5,981,917.44	426,468,447.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903,570.58	-44,545,214.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775,236.81	19,599,225.7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2,150,000.00	4,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12,540,000.00	1,283,2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834,054.27	321,053,874.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4,149,291.08	1,623,913,099.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750,000.00	726,121,937.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9,294,895.56	219,460,541.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338,880.00	16,244,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352,819.33	348,828,451.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5,397,714.89	1,294,410,930.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248,423.81	329,502,169.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838,405.72	704,469.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1,997,080.37	196,364,589.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1,793,114.19	1,390,843,897.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9,796,033.82	1,587,208,486.2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73,620,989.33	2,225,185,294.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047,988.52	116,871,324.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338,959.67	43,403,294.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4,007,937.52	2,385,459,912.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32,950,330.77	2,209,463,034.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191,821.81	147,843,477.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457,879.95	51,719,076.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857,440.88	187,298,41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5,457,473.41	2,596,324,00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550,464.11	-210,864,095.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81,440.00	16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61,398.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81,440.00	23,026,398.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370,115.00	60,818,531.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5.68	3,624.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73,750.68	60,822,156.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92,310.68	-37,795,758.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25,236.81	14,279,225.7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0,860,000.00	1,037,1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865,295.97	71,516,403.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4,350,532.78	1,122,955,628.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5,750,000.00	556,62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3,206,077.67	195,969,906.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174,584.99	86,937,602.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9,130,662.66	839,532,508.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780,129.88	283,423,12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507,988.95	2,610,120.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086,012.50	37,373,387.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809,543.53	383,980,171.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895,556.03	421,353,559.0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70,371,524.00				5,262,594,011.68	46,996,948.90	274,586,523.32		254,889,549.68		1,017,571,933.06	528,163,525.35	9,661,180,11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70,371,524.00				5,262,594,011.68	46,996,948.90	274,586,523.32		254,889,549.68		1,017,571,933.06	528,163,525.35	9,661,180,118.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9,400.00				-495,829.67	-22,995,649.60	-165,233,255.09		8,957,860.37		-158,900,943.85	13,384,181.56	-279,232,937.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5,233,255.09				110,804,318.16	7,713,079.62	-46,715,857.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400.00				-495,829.67	-22,995,649.60						26,705,861.94	49,265,081.87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995,649.60						26,705,861.94	49,701,511.5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9,400.00					-495,829.67							-436,429.67
4. 其他													34,359,965.48
(三) 利润分配									8,957,860.37		-269,705,262.01	-21,034,760.00	-281,782,161.64
1. 提取盈余公积									8,957,860.37		-8,957,860.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0,747,401.64	-21,034,760.00	-281,782,161.6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70,430,924.00				5,262,098,182.01	24,001,299.30	109,353,268.23		263,847,410.05		858,670,989.21	541,547,706.91	9,381,947,181.11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67,738,704.00				5,207,837,696.14	65,756,794.00	11,224,420.40		226,752,528.94		817,521,598.97	328,595,818.57	8,893,913,973.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67,738,704.00				5,207,837,696.14	65,756,794.00	11,224,420.40		226,752,528.94		817,521,598.97	328,595,818.57	8,893,913,973.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807,0				10,803,83	-18,759,8	157,078,0		14,006,22		-58,535,59	-4,677,16	139,242,2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减少以“-”号填列)	70.00				2.11	45.10	61.14		7.71		0.02	6.51	79.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7,078.0				145,034.2	10,922.83	313,035.1
							61.14				99.61	3.49	94.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7.0				10,803.83	-18,759.8						4,500,000	35,870.74
	70.00				2.11	45.10						.00	7.2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7.0				10,765.84	-18,759.8						4,500,000	35,832.76
	70.00				7.06	45.10						.00	2.1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985.05								37,985.0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006.22		-203,569.8	-20,100.0	-209,663,
									7.71		89.63	00.00	661.92
1. 提取盈余公积									14,006.22		-14,006.22		
									7.71		7.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9,563.6	-20,100.0	-209,663,
											61.92	00.00	661.9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69,545,774.00				5,218,641,528.25	46,996,948.90	168,302,481.54		240,758,756.65		758,986,008.95	323,918,652.06	9,033,156,252.5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70,371,524.00				5,499,882,043.15	46,996,948.90	6,608,101.88		254,889,549.68	602,841,413.51	8,687,595,683.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70,371,524.00				5,499,882,043.15	46,996,948.90	6,608,101.88		254,889,549.68	602,841,413.51	8,687,595,683.32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524.00				3.15	0			68	13.51	83.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9,400.00				-495,829.67	-22,995,649.60	-28,173,441.26		8,957,860.37	-155,745,538.30	-152,401,899.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173,441.26			113,959,723.71	85,786,282.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400.00				-495,829.67	-22,995,649.60					22,559,219.9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995,649.60					22,995,649.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9,400.00				-495,829.67						-436,429.6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957,860.37	-269,705,262.01	-260,747,401.64
1. 提取盈余公积									8,957,860.37	-8,957,860.3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0,747,401.64	-260,747,401.6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70,430,924.00				5,499,386,213.48	24,001,299.30	-21,565,339.38		263,847,410.05	447,095,875.21	8,535,193,784.0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67,738,704.00				5,432,922,011.58	65,756,794.00	1,372,920.00		226,752,528.94	539,171,888.77	8,502,201,259.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67,738,704.00				5,432,922,011.58	65,756,794.00	1,372,920.00		226,752,528.94	539,171,888.77	8,502,201,259.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07,070.00				10,803,832.11	-18,759,845.10	7,624,568.09		14,006,227.71	-63,507,612.50	-10,506,069.49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624,568.09			140,062,277.13	147,686,845.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7,070.00				10,803,832.11	-18,759,845.10					31,370,747.2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7,070.00				10,765,847.06	-18,759,845.10					31,332,762.1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985.05						37,985.0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006,227.71	-203,569,889.63	-189,563,661.92
1. 提取盈余公积									14,006,227.71	-14,006,227.7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9,563,661.92	-189,563,661.9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69,545, 774.00				5,443,725.84 3.69	46,996,948.9 0	8,997,488.09		240,758,756. 65	475,664,2 76.27	8,491,695.1 89.80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当包含子公司的时候简称本集团）成立于2000年10月23日，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均为广东省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法定代表人为鲁楚平先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7251062242。

本公司属于电机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为加工、制造、销售：微电机、家用电器、运动及健身机械、电工器材、电动工具、机动车零配件、电子产品、控制电器；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房屋及设备租赁；新能源汽车电池包产品（电池成组和电池管理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燃料电池、系统控制设备、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新能源科技、系统控制技术、零部件的研发、咨询；新能源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不单列贸易方式）。

本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公司下设HM事业部、EV事业部、车辆旋转电器事业部、新能源汽车运营平台事业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审计管理部、法律事务部、人力资源部、国际合作及资源整合中心、投资管理部、信息管理部、财务中心、战略企划部、供应链管理中心、创新及知识产权管理部、基建管理部、职业健康与安全管委会等十七个部门。

本财务报告于2018年7月30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包括以下67家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1	大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	大洋香港
2	湖北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湖北惠洋
3	中山大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制造
4	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新动力
5	广东庞氏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庞氏汽车服务
6	BROAD-OCEANMOTORLLC	大洋电机美国
7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
8	BROAD-OCEANTECHNOLOGIESLLC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
9	中山安兰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中山安兰斯
10	北京京工大洋电机有限公司	京工大洋
11	北汽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北汽大洋
12	宁波科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科星
13	武汉安兰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安兰斯
14	芜湖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	芜湖杰诺瑞
15	柳州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制造有限公司	柳州杰诺瑞
16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
17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
18	CKTInvestmentManagementLLC	CKT
19	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北京佩特来
20	潍坊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潍坊佩特来
21	湖北奥赛瑞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湖北奥赛瑞
22	中山新能源巴士有限公司	中山新巴
23	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
24	芜湖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芜湖佩特来
25	武汉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武汉佩特来
26	PRESTOLITEELECTRIC (RUS), LIMITED	俄罗斯佩特来
27	PRESTOLITEELECTRIC (INDIA), PRIVATELIMITED	印度佩特来
28	PrestoliteElectricLLC	美国佩特来
29	PrestoliteElectricLimited	英国佩特来
30	京连兴业株式会社	京连兴业
31	BROADOCEANMOTORDEMEXICOSDERLCV	大洋电机墨西哥
32	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电驱动
33	上海汽车电驱动有限公司	上海汽车电驱动
34	上海微立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微立
35	上海汽车电驱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上海工程中心
36	上海方禹微控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方禹
37	北京锋锐新源电驱动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锋锐
38	芜湖兴申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芜湖兴申
39	中山庞氏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中山庞氏汽车服务
40	大洋电机新能源（中山）投资有限公司	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
41	中山庞氏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中山庞氏汽车销售
42	中山市张家边坚信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中山坚信运输
43	中山市宏昌旅游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中山宏昌运输
44	中山德保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中山德保保险
45	中山市利澳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中山利澳
46	广州市利澳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利澳
47	中山市领路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中山领路
48	上海顺祥电动巴士（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顺祥
49	上海顺祥电一电动巴士有限公司	上海顺祥电一
50	上海顺祥电二电动巴士有限公司	上海顺祥电二
51	上海顺祥电三电动巴士有限公司	上海顺祥电三
52	中山宣必思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宣必思
53	大洋电机（武汉）新能源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武汉科技产业园
54	深圳大洋电机动力系统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大洋电机研究院
55	武汉大洋电机新能源车辆运营有限公司	武汉大洋电机车辆运营
56	中加氢能新能源（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中加氢能
57	大洋电机美国（休斯顿）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休斯顿
58	江苏易行车业有限公司	江苏易行
59	重庆凯瑞新能电驱动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凯瑞
60	中山大洋电机中盈制造有限公司	中盈制造
61	上海博敞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博敞
62	山东通洋氢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通洋
63	湖北庞曼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庞曼
64	桂林奥思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桂林奥思安
65	中山市小蜜蜂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中山小蜜蜂物流
66	Broad ocean Motor (Germany) GmbH. i. G	大洋电机德国
67	东实大洋电驱动系统有限公司	东实大洋电驱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至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12个月，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设立在中国境内的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设立在香港的子公司大洋香港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美国的子公司大洋电机美国、大洋电机美国科技、CKT、美国佩特来、大洋电机休斯敦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英国的子公司英国佩特来以英镑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俄罗斯的公司俄罗斯佩特来以卢布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印度的子公司印度佩特来以卢比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墨西哥的子公司墨西哥大洋以比索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日本的京连兴业以日元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

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

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集团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本集团指定的该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

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套期工具-期铜期铝合约和股票投资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套期工具-远期结售汇协议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暂无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采购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入库、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计划成本核算，对存货的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单独核算；领用和发出存货时，于月度终了结转其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 周转材料中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成本费用。

(4) 年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方法：产成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13、持有待售资产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

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

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方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50	0	2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2,000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年	5%	19-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8、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

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装修及模具等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

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为防范生产规模扩大和海外客户带来的产品质量损失风险，按照外销产品销售收入的0.7%预计出口产品质量风险准备金。当出口电机实际使用的年限超过出口产品的质保年限且未发生任何赔偿支付时，本集团将从质保年限期满之日的次月冲回已提取的出口产品质量风险准备金。

本集团为防范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销规模进一步扩大和客户拓展带来的产品质量损失风险，按照与客户签订的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销售合同中质量保证金条款约定的比例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如果销售合同中质量保证金条款未明确约定，则按照与该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的3%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乘用车用起动机与发电机则按照与该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的1.5%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商用汽车用起动机与发电机则根据以前年度的销售数据及实际发生的三包费用估计的最佳百分比计提。

26、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收入确认原则：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是产品销售收入，其收入确认原则：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不再对该产品实施与所有权有关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具体方式为产品已经发出并经客户确认，其中出口销售采用FOB结算的，在产品完成报关和商检时确认收入；采用DDP结算的，以产品已交付购买方并取得客户领用单时确认收入；存放外库的产品以产品已被购买方领用并取得领用单据时确认。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

分；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1)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的指定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于订立衍生工具合约当日按公允价值初始确认，以后期间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衍生金融工具的会计核算方法取决于该衍生工具能否有效对冲被套期项目的风险。

本集团将远期结汇售汇协议、期货合约等确认为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对界定为衍生金融工具的远期结汇售汇协议、期货合约，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结算价与合约价格之差确定；

本集团通过期货合约对部分原料采购业务及通过远期结汇售汇协议对部分外币收款业务进行现金流量套期保值。

2) 套期保值工具

a、采用期货合约对部分原料采购业务及通过远期结汇售汇协议对部分外币收款业务进行现金流量套期保值的确定。

指定期货合约、远期结汇售汇协议为套期保值工具，对漆包线或铝锭采购业务及外币收款业务进行现金流量套保。

所有套期关系必须有正式的文件记录，该文件必须详细阐述套期保值工具的认定、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保值有效性的评价方法，以及套期保值活动的风险管理目标和策略。

b、套期保值会计的条件

在套期开始时，本集团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等内容。该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且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本集团的损益；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本集团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本集团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计量；

本集团应当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c、套期保值有效性的评价方法

包括预期性评价和回顾性评价。预期性评价须于套期开始时进行，在每个结算日进行评价。可以通过多种方式加以证明，包括比较远期合约与预期业务的主要条件，如远期合约量与预期业务量，以及合约执行期与原料采购日期或外币结汇日期。若远期合约与预期业务的条件相同，则在套期开始时及以后预期两者现金流的变动可能完全相互抵销，形成一项高度有效套期。另外，有效性可通过证明远期合约与预期业务的现金流之间存在统计上的高度相关。本集团管理层认定套期的效果在80%至

125%的范围之内，可被视为高度有效。回顾性评价使用比例分析法，在每个结算日进行评价。

d、套期保值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采用现金流量套期。现金流量套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下列规定处理：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股东权益，其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年损益。

原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原料采购交易完成时或外币结汇时转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原材料的初始确认金额或汇兑损益金额，无效套期的部分转入投资收益。

e、终止运用现金流量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6%/1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或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35%/25%/15%/10%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或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75%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大洋电机	15%
大洋香港	16.50%
湖北惠洋	15%
大洋电机制造	25%
大洋电机新动力	15%
广东庞氏汽车服务	25%
大洋电机美国	35%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	25%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	35%
中山安兰斯	25%
京工大洋	25%
北汽大洋	25%
宁波科星	15%
武汉安兰斯	25%
芜湖杰诺瑞	15%
柳州杰诺瑞	15%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	25%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	25%
CKT	35%
北京佩特来	15%
潍坊佩特来	25%
湖北奥赛瑞	25%
中山新巴	25%
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	25%
芜湖佩特来	25%
武汉佩特来	25%
俄罗斯佩特来	20%
印度佩特来	30%
美国佩特来	35%
英国佩特来	20%
京连兴业	37.6%
大洋电机墨西哥	30%

上海电驱动	15%
上海汽车电驱动	15%
上海微立	25%
上海工程中心	10%
上海方禺	10%
北京锋锐	15%
芜湖兴申	25%
中山庞氏汽车服务	25%
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	25%
中山庞氏汽车销售	25%
中山坚信运输	25%
中山宏昌运输	25%
中山德保保险	25%
中山利澳	25%
广州利澳	25%
中山领路	25%
上海顺祥	25%
上海顺祥电一	25%
上海顺祥电二	25%
上海顺祥电三	25%
中山宜必思	25%
大洋电机武汉科技产业园	25%
深圳大洋电机研究院	25%
武汉大洋电机车辆运营	25%
武汉中加氢能	25%
大洋电机休斯顿	35%
江苏易行	25%
重庆凯瑞	25%
中盈制造	25%
上海博敞	25%
山东通洋	25%
湖北庞曼	25%
桂林奥思安	25%

中山小蜜蜂物流	25%
东实大洋电驱动	25%

2、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上海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1〕111号），上海电驱动部分技术开发收入免征增值税。

(2)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本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2017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之一，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44005511，发证日期：2017年11月30日，有效期为三年。2018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子公司湖北惠洋2015年10月28日取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税局及湖北省地税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2000979），证书有效期3年。2018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正在重新申请认证中，目前已提交复审材料，2018年暂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子公司芜湖杰诺瑞2015年6月19日取得由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4000308），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8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正在重新申请认证中（目前处于名单公示阶段），2018年暂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子公司宁波科星2017年11月29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3100332），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8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子公司大洋电机新动力2015年9月8日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京科发〔2015〕472号），证书编号GF201511000746。2018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正在重新申请认证中，目前已提交复审材料，2018年暂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7)、子公司柳州杰诺瑞2017年10月23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5000273），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8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8)、子公司北京佩特来2017年8月10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11000866），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8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9)、子公司上海电驱动，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2016年11月24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1001567），认定有效期3年。2018年企业所得税适用15%税率。

(10)、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

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2015年10月30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531001119), 汽车电驱动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认定有效期3年。2018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正在重新申请认证中, 目前已提交复审材料, 2018年暂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1)、子公司北京锋锐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2017年10月25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11003146), 北京锋锐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认定有效期3年。2018年企业所得税适用15%税率。

(12)、子公司上海微立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2017年11月23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31002037), 认定有效期3年。2018年企业所得税适用15%税率。

(13)、子公司上海方禹和上海工程中心,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字〔2015〕34号), 上海方禹和上海工程中心按1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01,744.66	2,994,708.09
银行存款	1,132,394,754.50	1,866,101,605.92
其他货币资金	189,630,076.12	58,026,879.61
合计	1,322,426,575.28	1,927,123,193.62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2,769,346.97	119,593,790.22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金额为60,469.66万元, 降低比率为31.38%,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用自有资金购买部分短期保本保息型的银行理财产品。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5,062.00	13,858,815.50
权益工具投资	155,062.00	170,653.00
衍生金融资产		13,688,162.50
合计	155,062.00	13,858,815.50

其他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期初减少金额为1,370.38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期末持有的以套期保值方式核算的期铜及期铝合约、远期结售汇合约期末浮动亏损增加相应转到”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科目核算。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85,185,080.74	1,682,344,287.64
商业承兑票据	94,209,600.00	110,659,600.00
合计	1,379,394,680.74	1,793,003,887.6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0,094,684.44
合计	170,094,684.44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58,341,375.35	
合计	958,341,375.3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25,170,322.24	100.00%	158,268,636.59	5.81%	2,566,901,685.65	2,482,829,305.30	100.00%	143,105,476.30	5.76%	2,339,723,829.00
合计	2,725,170,322.24	100.00%	158,268,636.59	5.81%	2,566,901,685.65	2,482,829,305.30	100.00%	143,105,476.30	5.76%	2,339,723,829.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464,360,931.23	123,217,994.15	5.00%
1 年以内小计	2,464,360,931.23	123,217,994.15	5.00%
1 至 2 年	217,452,922.94	21,745,310.27	10.00%
2 至 3 年	42,729,494.58	12,818,848.38	30.00%
3 年以上	626,973.49	486,483.79	77.59%
3 至 4 年	234,979.42	117,489.72	50.00%
4 至 5 年	115,000.00	92,000.00	80.00%
5 年以上	276,994.07	276,994.07	100.00%
合计	2,725,170,322.24	158,268,636.59	5.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391,583.1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573,985,817.8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1.0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汇总金额为 32,971,455.84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8,231,088.05	94.98%	314,708,146.76	75.29%
1 至 2 年	13,730,456.05	4.86%	102,745,290.66	24.58%
2 至 3 年	263,940.88	0.09%	273,316.64	0.07%
3 年以上	181,151.72	0.07%	290,711.19	0.06%

合计	282,406,636.70	--	418,017,465.25	--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176,414,042.89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2.47%。

其他说明：

预付款项较期初减少金额为13,561.08万元，降低比率为32.4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预付给供应商的材料款减少所致。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投资	1,334,908.33	1,323,524.17
合计	1,334,908.33	1,323,524.17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680,291.30	75.61%			97,680,291.30	73,898,758.15	53.64%			73,898,758.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512,816.41	24.39%			31,512,816.41	63,878,320.48	46.36%			63,878,320.48
合计	129,193,107.71	100.00%			129,193,107.71	137,777,078.63	100.00%			137,777,078.6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3,592,218.02		0.00%
1 年以内小计	123,592,218.02		0.00%
1 至 2 年	4,223,417.36		0.00%
2 至 3 年	222,926.80		0.00%
3 年以上	1,154,545.53		0.00%
合计	129,193,107.71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政府补助	78,465,900.00	66,265,900.00
往来款	30,407,598.51	35,711,281.49
押金及保证金	12,256,850.05	23,345,628.81
税费返还、退税等	5,299,067.77	7,349,654.59
备用金	747,601.20	2,799,486.09
其他	677,687.19	874,041.39
代扣代缴款	323,703.00	459,979.58
废品款	830,991.39	368,589.00
中登公司股期权行权款		341,371.37
手机充值款	183,708.60	261,146.31
合计	129,193,107.71	137,777,078.6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市财政局	车辆地方补贴款	78,465,900.00	1 年以内	60.74%	
BGP	往来款	13,828,391.30	1 年以内	10.70%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1 年以内	7.74%	
信达期货有限公司	保证金	4,921,425.25	1 年以内	3.81%	
HMRC	税费返还、退税等	3,775,508.83	1 年以内	2.92%	
合计	--	110,991,225.38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中山市财政局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补贴款	46,915,900.00	1 年以内	预计于 2018 年 12 月收到，依据为：2015 年第四季度（10-12 月）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拟补助名单，《粤发改产业函（2017）6271 号》
中山市财政局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补贴款	18,900,000.00	1 年以内	预计于 2018 年 12 月收到，依据为：2015 年第四季度（10-12 月）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拟补助名单，《粤发改产业函（2017）6271 号》
中山市财政局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补贴款	300,000.00	1 年以内	预计于 2018 年 12 月收到，依据为：2015 年 7-9 月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拟补助名单，《粤发改产业函（2017）6271 号》
中山市财政局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补贴款	150,000.00	1 年以内	预计于 2018 年 12 月收到，依据为：2015 年 10-11 月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拟补助名单，《粤发改产业函（2017）6271 号》
中山市财政局	新能源汽车营运补贴	12,200,000.00	1 年以内	预计于 2018 年 12 月收到，依据为：《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完善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政策 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通知》（财建（2015）159 号、《交通运输部、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关于印发〈新能源公交车推广应用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交运发（2015）164 号
合计	--	78,465,900.00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97,613,365.66	24,626,859.17	672,986,506.49	616,005,854.16	29,826,126.25	586,179,727.91
在产品	105,946,088.57	9,711,050.89	96,235,037.68	120,146,173.22	9,091,600.66	111,054,572.56
库存商品	1,270,633,839.47	77,100,939.20	1,193,532,900.27	1,143,753,562.73	82,035,970.87	1,061,717,591.86
周转材料	9,122,145.59		9,122,145.59	9,169,962.75		9,169,962.75
合计	2,083,315,439.29	111,438,849.26	1,971,876,590.03	1,889,075,552.86	120,953,697.78	1,768,121,855.08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9,826,126.25	213,030.76			5,412,297.84	24,626,859.17
在产品	9,091,600.66	2,023,045.32			1,403,595.09	9,711,050.89
库存商品	82,035,970.87	8,509,049.12			13,444,080.79	77,100,939.20
合计	120,953,697.78	10,745,125.20			20,259,973.72	111,438,849.2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11,740,093.30	182,513,774.83
业绩承诺补偿款		62,299,084.81
待摊费用-财产保险费	7,363,335.02	11,506,990.63
短期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0	9,000,00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7,254,110.04	1,322,594.62
待摊房屋租金管理费	881,619.26	630,302.20
其他		8,788.45
合计	727,239,157.62	267,281,535.54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金额为45,995.76万元，增长比率为172.0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用自有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84,310,000.00		84,310,000.00	83,591,000.00		83,591,00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95,219,742.48		495,219,742.48	663,284,475.02		663,284,475.0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394,405,042.48		394,405,042.48	562,469,775.02		562,469,775.02
按成本计量的	100,814,700.00		100,814,700.00	100,814,700.00		100,814,700.00
合计	579,529,742.48		579,529,742.48	746,875,475.02		746,875,475.02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70,286,925.10			270,286,925.10
公允价值	394,405,042.48			394,405,042.4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24,118,117.38			124,118,117.38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汽新能源	46,080,000.00			46,080,000.00					0.34%	
苏州智绿	4,734,700.00			4,734,700.00					5.00%	
南京瀚漠	50,000,000.00			50,000,000.00					14.25%	
合计	100,814,700.00			100,814,7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大洋香港以1亿港元认购的中国泰坦能源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坦能源）发行的可换股票据，大洋香港有权在该可换股票据兑换期内按1.19港元/股的价格兑换84,033,613股泰坦能源的股票，按照期末汇率折算，该可换股票据期末金额为

84,310,000.00元。

*2、本公司之子公司大洋香港以每股1.19港元的价格认购泰坦能源定向增发的84,096,000股股份，占泰坦能源股份总额的9.09%。

*3、本公司之子公司大洋香港以每股1.64083美元的价格认购巴拉德动力系统公司（以下简称巴拉德）定向增发的17,250,000股股份，占巴拉德股份总额的9.90%。截止2018年6月30日，股价为2.85美元/股，较2017年12月31日4.14美元/股，每股降低1.56美元。期末余额较上期变动系在本期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汇兑损益合计-17,805.27万元。

*4、本公司以每股2.56元的价格认购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新能源）18,000,000股股份，占北京新能源股份总额的0.5625%。

*5、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电驱动持有的苏州智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智绿）5%的股权。

*6、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电驱动2017年6月投资南京瀚谟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京瀚谟)，上海电驱动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南京瀚谟14.25%的股权。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63,356,297.92		263,356,297.92	284,799,375.00		284,799,375.0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61,144,421.76		61,144,421.76	67,543,498.65		67,543,498.65	

合计	263,356,297.92		263,356,297.92	284,799,375.00		284,799,375.00	--
----	----------------	--	----------------	----------------	--	----------------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017年11月3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与广东大洋新能源服务公司签订编号为FW0307-20171127001的售后回租合同。该合同项下融资租赁交易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开展，即在广东大洋新能源服务公司按照《产品买卖合同》的约定从供应商处取得车辆所有权的情形下，深圳大洋按照广东大洋新能源服务公司的要求向其购买车辆，并将所购车辆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出租给广东大洋新能源服务公司使用，广东大洋新能源服务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向深圳大洋支付租金及其他款项。

根据《售后回租合同》约定，起租日为2017年12月6日，租赁期为8年，租金总额为RMB 28,350.00万元，共32期租金，每期租金11,010,714.80元，本期已确认租金收入7,665,852.52元。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佩特来电驱动*1	94,406,095.43			-8,337,450.47						86,068,644.96	
小计	94,406,095.43			-8,337,450.47						86,068,644.96	
二、联营企业											
北方凯达*2	21,469,280.39			-847,167.24						20,622,113.15	
中新汽*3	103,771,275.33			11,330.40						103,782,605.73	
上海崑崙*4	38,507.82			12,456.82						50,964.64	
小计	125,279,063.54			-823,380.02						124,455,683.5	

										2	
合计	219,685,158.97			-9,160,830.49						210,524,328.48	

其他说明

*1、佩特来电驱动全称北京佩特来电驱动技术有限公司，系北京佩特来的合营公司，北京佩特来持有电驱动公司50%股权，按照权益法核算。

*2、北方凯达全称北方凯达汽车技术研究有限公司，系大洋电机新动力的联营公司，大洋电机新动力持有北方凯达34.05%股权，按照权益法核算。

*3、中新汽全称中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联营公司，本公司持有中新汽公司30%股权，按照权益法核算。

*4、上海崑崙全称上海崑崙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系上海电驱动的联营公司，上海电驱动持有上海崑崙24.5%股权。按照权益法核算。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7,582,038.55			97,582,038.55
2.本期增加金额	88,286,332.19			88,286,332.19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88,286,332.19			88,286,332.1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85,868,370.74			185,868,370.7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851,397.59			13,851,397.59
2.本期增加金额	13,528,094.01			13,528,094.01
(1) 计提或摊销	13,528,094.01			13,528,094.0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7,379,491.60			27,379,491.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8,488,879.14			158,488,879.14
2.期初账面价值	83,730,640.96			83,730,640.9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投资性房地产较期初增加金额为7,475.82万元，增长比例为89.28%，主要原因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电驱动本期从固定资产转出用于投资性的房地产增加。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01,567,325.82	1,309,854,868.71	906,928,273.70	151,781,749.11	3,470,132,217.34
2.本期增加金额	107,216,282.87	48,472,871.66	13,527,324.55	42,928,876.97	212,145,356.04
(1) 购置	8,530,166.17	45,729,085.54	13,527,324.55	38,747,186.05	106,533,762.31
(2) 在建工程转入	98,686,116.70	2,743,786.12		4,181,690.92	105,611,593.7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8,615,289.76	33,657,914.49	2,763,672.67	25,460,545.46	110,497,422.38
(1) 处置或报废	48,615,289.76	33,657,914.49	2,763,672.67	25,460,545.46	110,497,422.38
4.期末余额	1,160,168,318.93	1,324,669,825.88	917,691,925.58	169,250,080.62	3,571,780,151.0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31,405,616.05	647,554,144.99	221,095,732.73	88,641,486.77	1,188,696,980.54
2.本期增加金额	27,453,690.99	51,386,473.20	58,260,579.44	11,447,755.97	148,548,499.60
(1) 计提	27,453,690.99	51,386,473.20	58,260,579.44	11,447,755.97	148,548,499.60
3.本期减少金额	4,992,867.24	19,122,985.42	318,290.47	4,851,851.17	29,285,994.30
(1) 处置或报废	4,992,867.24	19,122,985.42	318,290.47	4,851,851.17	29,285,994.30
4.期末余额	253,866,439.80	679,817,632.78	279,038,021.70	95,237,391.57	1,307,959,485.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1,329,091.60				11,329,091.6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1,329,091.60				11,329,091.6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94,972,787.52	644,852,193.10	638,653,903.88	74,012,689.05	2,252,491,573.56
2.期初账面价值	858,832,618.17	662,300,723.72	685,832,540.97	63,140,262.34	2,270,106,145.2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5,921,849.89
机器设备	49,118,021.30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广丰技术大楼	21,070,168.36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广丰厂房 C	36,560,539.21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广丰厂房 D	16,937,179.81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广丰厂房 F	4,722,750.32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广丰管理人员宿舍楼	38,468,608.10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湖北惠洋 2#宿舍楼	16,420,479.30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合计	134,179,725.10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江苏易行厂区土地项目	33,329,062.00		33,329,062.00	33,329,062.00		33,329,062.00

翠亨总部基地	30,841,929.16		30,841,929.16	14,554,541.27		14,554,541.27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 1 号 厂房工程	25,034,625.26		25,034,625.26	24,827,078.09		24,827,078.09
进口定子自动生产线	20,551,901.86		20,551,901.86	20,551,901.86		20,551,901.86
上海电驱动弱混系统技术 评估和许可项目	17,227,237.89		17,227,237.89	1,694,922.52		1,694,922.52
宁波科星二厂区工程	8,419,940.41		8,419,940.41	8,419,940.41		8,419,940.41
广丰厂区二期自动仓库工 程	6,682,494.45		6,682,494.45	4,135,045.69		4,135,045.69
美国佩特来改造项目	5,959,375.11		5,959,375.11			
电驱动新能源汽车用电机 智能装配生产线	4,834,830.95		4,834,830.95	4,834,830.95		4,834,830.95
EV 混合动力系统测试仪	4,642,206.89		4,642,206.89	4,642,206.89		4,642,206.89
测功机	4,029,111.94		4,029,111.94	4,029,111.94		4,029,111.94
潍坊佩特来车间装修工程	3,079,947.91		3,079,947.91	4,511,394.26		4,511,394.26
中山 EV500KW 动力总成 试验台	2,478,632.50		2,478,632.50	1,062,000.00		1,062,000.00
中山燃料电池模组测试台	2,468,658.57		2,468,658.57	2,468,658.57		2,468,658.57
广丰厂区二期维修车间工 程	2,460,000.00		2,460,000.00	2,460,000.00		2,460,000.00
运营平台物流资源管理软 件	2,393,162.39		2,393,162.39	2,393,162.39		2,393,162.39
北京佩特来起动机模拟发 动机耐久试验台	2,111,111.10		2,111,111.10			
充磁机	1,760,683.67		1,760,683.67	1,760,683.67		1,760,683.67
PowertrainDesign 项目	1,724,666.74		1,724,666.74	1,697,819.15		1,697,819.15
中山广丰厂区浸漆生产线	1,606,020.60		1,606,020.60	1,606,020.60		1,606,020.60
315KW 高速直驱测功机	1,517,948.77		1,517,948.77	1,517,948.77		1,517,948.77
PLM 系统	1,333,584.91		1,333,584.91	1,333,584.91		1,333,584.91
测试仪	1,003,169.19		1,003,169.19	990,676.20		990,676.20
噪音振动测试设备	811,965.82		811,965.82	811,965.82		811,965.82
中山小蜜蜂物流平台项目	452,830.18		452,830.18	452,830.18		452,830.18
广丰厂区二期配电工程项 目	417,044.72		417,044.72	417,044.72		417,044.72
北京佩特来 IPX4 及 IPX4K 淋水试验台	367,521.37		367,521.37			

芜湖杰诺瑞厂房建设工程	329,489.36		329,489.36	4,492,198.18		4,492,198.18
大洋电机休斯敦基建工程项目				132,444,225.46		132,444,225.46
海泊龙预算管理系统				1,226,415.06		1,226,415.06
注塑机				1,392,000.00		1,392,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管理平台系统				1,867,924.47		1,867,924.47
运营平台电动汽车大数据平台				1,084,905.62		1,084,905.62
潍坊佩特来废气治理项目工程				765,200.35		765,200.35
湖北惠洋塑封装配线				756,000.00		756,000.00
500KW 驱动系统测试台				3,894,632.50		3,894,632.50
Vector CANtech 项目				756,464.33		756,464.33
江苏易行厂区基建项目				405,107.12		405,107.12
其他在建工程设备	2,236,518.75		2,236,518.75	17,250,432.51		17,250,432.51
合计	190,105,672.47		190,105,672.47	310,837,936.46		310,837,936.4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江苏易行厂区土地项目		33,329,062.00				33,329,062.00						其他
翠亨总部基地		14,554,541.27	16,287,387.89			30,841,929.16						其他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1号厂房工程		24,827,078.09	207,547.17			25,034,625.26						其他
进口定子自动生产		20,551,901.8				20,551,901.8						其他

线		6				6						
上海电驱动弱混系统技术评估和许可项目		1,694,922.52	15,532,315.37			17,227,237.89						其他
宁波科星二厂区工程		8,419,940.41				8,419,940.41						其他
广丰厂区二期自动仓库工程		4,135,045.69	2,547,448.76			6,682,494.45						其他
美国佩特来改造项目			5,959,375.11			5,959,375.11						其他
电驱动新能源汽车用电机智能装配生产线		4,834,830.95				4,834,830.95						其他
EV 混合动力系统测试仪		4,642,206.89				4,642,206.89						其他
测功机		4,029,111.94				4,029,111.94						其他
潍坊佩特来车间装修工程		4,511,394.26	1,431,446.35			3,079,947.91						其他
中山 EV500KW 动力总成试验台		1,062,000.00	1,416,632.50			2,478,632.50						其他
中山燃料电池模组测试台		2,468,658.57				2,468,658.57						其他
广丰厂区二期维修车间工程		2,460,000.00				2,460,000.00						其他
运营平台物流资源		2,393,				2,393,						其他

管理软件		162.39				162.39						
北京佩特 来起动机 模拟发动 机耐久试 验台			2,111,1 11.10			2,111,1 11.10						其他
充磁机		1,760, 683.67				1,760, 683.67						其他
Powertrai nDesign 项目		1,697, 819.15	26,847 .59			1,724, 666.74						其他
中山广丰 厂区浸漆 生产线		1,606, 020.60				1,606, 020.60						其他
315KW 高 速直驱测 功机		1,517, 948.77				1,517, 948.77						其他
PLM 系统		1,333, 584.91				1,333, 584.91						其他
测试仪		990,67 6.20	12,492 .99			1,003, 169.19						其他
芜湖杰诺 瑞厂房建 设工程		4,492, 198.18		4,162, 708.82		329,48 9.36						其他
大洋电机 休斯敦基 建工程项 目		132,44 4,225. 46		132,44 4,225. 46								其他
海泊龙预 算管理系 统		1,226, 415.06		1,226, 415.06								其他
注塑机		1,392, 000.00		1,392, 000.00								其他
新能源汽 车运营管 理平台系 统		1,867, 924.47		1,867, 924.47								其他
运营平台 电动汽车		1,084, 905.62		1,084, 905.62								其他

大数据平台												
500KW 驱动系统测试台		3,894,632.50		3,894,632.50								其他
合计		289,222,891.43	44,101,158.48	147,504,258.28		185,819,791.63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较期初减少金额为12,073.23万元，降低比例为38.84%，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报告期内子公司美国休斯顿公司的厂房转固所致。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外购软件	客户资源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0,537,305.73	192,218,836.13	116,862,193.37	111,287,158.93	79,677,274.07	920,582,768.23
2.本期增加金额	50,017,837.48	742,787.33		16,492,616.43		67,253,241.24
(1) 购置	50,017,837.48	742,787.33		16,492,616.43		67,253,241.2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151,701.59					2,151,701.59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151,701.59					2,151,701.59
4.期末余额	468,403,441.62	192,961,623.46	116,862,193.37	127,779,775.36	79,677,274.07	985,684,307.8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7,520,531.21	100,444,061.20	5,071,190.60	64,333,090.57	15,935,454.81	223,304,328.39
2.本期增加金额	3,856,991.88	5,381,133.37	6,030,609.67	8,882,443.96	3,983,863.70	28,135,042.58
(1) 计提	3,856,991.88	5,381,133.37	6,030,609.67	8,882,443.96	3,983,863.70	28,135,042.5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1,377,523.09	105,825,194.57	11,101,800.27	73,215,534.53	19,919,318.51	251,439,370.9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7,025,918.53	87,136,428.89	105,760,393.10	54,564,240.83	59,757,955.56	734,244,936.91
2.期初账面价值	383,016,774.52	91,774,774.93	111,791,002.77	46,954,068.36	63,741,819.26	697,278,439.8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新一代 BSG&MGU 电机系统研究开发与应用项目	27,122,404.57	3,958,802.06				31,081,206.63
氢燃料电池动力及控制系统研发与应用		4,297,073.25				4,297,073.25
上海电驱动 48VBSG 总成开发与应用项目	14,687,506.78	10,155,390.17				24,842,896.95
上海电驱动纯电高压乘用车电驱动系统总成开发与应用项目		1,994,014.40				1,994,014.40
合计	41,809,911.35	20,405,279.88				62,215,191.23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形成商誉的事项					
收购芜湖杰诺瑞	49,180,896.96				49,180,896.96
收购宁波科星	44,097,569.82				44,097,569.82
收购 CKT	66,574,376.94				66,574,376.94
收购北京佩特来	545,880,517.61				545,880,517.61
收购京连兴业	2,096,468.69				2,096,468.69
收购上海电驱动	2,937,433,342.49				2,937,433,342.49
收购中山宏昌运输	17,300,760.88				17,300,760.88
收购中山坚信运输	18,554,287.72				18,554,287.72
收购上海顺祥	10,118,576.84				10,118,576.84
收购中山利澳	1,651,696.98				1,651,696.98
收购中山德保保险	2,054,339.57				2,054,339.57
合计	3,694,942,834.50				3,694,942,834.5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购宁波科星	30,676,338.89			30,676,338.89
收购 CKT	1,522,241.79			1,522,241.79
收购北京佩特来	15,831,314.60			15,831,314.60
收购上海电驱动	108,059,231.24			108,059,231.24
合计	156,089,126.52			156,089,126.52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算方法系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各并购公司整体分别作为一个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以各并购公司目前的实际运行经营业绩为依据，按照收购时收益预测的内含报酬率，重新预测收购股权之未来现金净流量现值，计算可收回金额，与相关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相应确认商誉减值准备。

通过商誉减值测试，2011年并购的宁波科星由于市场原因，并购后由于经营业绩较并购时预期有所下滑，截至2018年6月30日对宁波科星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30,676,338.89元。

通过商誉减值测算，2017年并购的上海电驱动由于市场原因，并购后经营业绩较并购时预期稍微有所下滑，经测试截止2018年6月30日对上海电驱动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08,059,231.24元。

通过商誉减值测算，2014年并购的北京佩特来由于市场原因，并购后经营业绩较并购时预期稍微有所下滑，经测试截止2018年6月30日对北京佩特来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5,831,314.60元，对应CKT公司需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522,241.79元。

本集团根据预测的芜湖杰诺瑞、京连兴业、中山宏昌运输、中山坚信运输、上海顺祥、中山利澳、中山德保保险等公司未来现金净流量现值及计算可收回金额，与企业价值进行比较判断，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并购芜湖杰诺瑞、京连兴业、中山宏昌运输、中山坚信运输、上海顺祥、中山利澳、

中山德保保险等公司所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模具	6,914,828.51	1,142,937.32	6,552,801.93		1,504,963.90
基建工程	18,252,658.18	4,369,394.75	3,744,083.15		18,877,969.78
装修改造工程	16,114,409.04	14,212,482.56	3,910,257.66		26,416,633.94
新巴车辆信息化		1,064,992.72			1,064,992.72
GPS	451,239.32		128,205.13		323,034.19
财产保险	1,186,415.75		97,499.83		1,088,915.92
合计	42,919,550.80	20,789,807.35	14,432,847.70		49,276,510.45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5,299,791.11	35,769,170.58	231,981,068.65	36,943,879.2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9,102,168.53	13,365,325.28	84,135,638.75	13,861,399.52
可抵扣亏损	8,570,191.50	1,753,904.48	2,877,067.53	786,824.91
应付职工薪酬	131,610,656.58	20,753,272.02	172,089,657.40	29,912,117.21
预计负债	223,156,497.55	36,732,551.06	222,053,669.23	35,784,348.67
预提费用等	54,726,963.76	8,565,079.66	64,430,981.26	11,471,002.08
其他流动负债	24,289,955.24	5,273,504.74	2,291,924.64	557,366.58
递延收益	176,513,768.03	27,216,753.33	56,914,063.16	9,603,563.4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4,555,661.42	3,683,349.21	13,858,815.50	2,078,822.33
限制性股票和期权			12,725,374.00	1,908,806.10
合计	957,825,653.72	153,112,910.36	863,358,260.12	142,908,130.0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82,013,692.12	27,302,053.82	193,176,415.47	28,976,462.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7,623,197.69	13,168,119.19	55,630,367.89	19,470,628.76
合计	219,636,889.81	40,470,173.01	248,806,783.36	48,447,091.0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112,910.36		142,908,130.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470,173.01		48,447,091.0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5,384,529.51	12,583,404.76
可抵扣亏损	79,767,729.64	79,767,729.64
合计	105,152,259.15	92,351,134.4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3,040,799.86	3,040,799.86	
2019 年	11,577,344.23	11,577,344.23	
2020 年	75,531,036.90	75,531,036.90	
2021 年	30,679,224.32	30,679,224.32	
2022 年	79,767,729.64	79,767,729.64	
合计	200,596,134.95	200,596,134.95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147,118,635.85	21,845,213.63
合计	147,118,635.85	21,845,213.63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金额为12,527.34万元，增长比率为573.4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预付给供应商的工程设备款增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591,502.60	375,472.69
抵押借款	5,000,000.00	
保证借款	260,000,000.00	145,000,000.00
信用借款	613,480,000.00	1,162,000,000.00
合计	889,071,502.60	1,307,375,472.6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2017年7月24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签订编号为44062020170000959的出口贸易融资合同，借款人民币1亿元，用于企业的生产经营，借款期限自2017年7月25日至2018年7月19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1亿元人民币。

*2、2018年1月15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孙文支行签订编号为2018年20110280出口发票申字第39587901号出口发票融资合同，借款人民币5,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8年1月18日至2019年1月17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

*3、2018年4月27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孙文支行签订编号为2018年20110280出口发票申字第39587902-03号出口发票融资合同，借款人民币1亿元，借款期限自2018年5月4日至2018年7月9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1亿元人民币。

*4、2018年4月28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孙文支行签订编号为2018年20110280出口发票申字第39587904号出口发票融资合同，借款人民币2.2亿元，借款期限自2018年5月11日至2018年7月9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2.2亿元人民币。

*5、2018年4月27号，子公司宁波科星月中国银行鄞州分行签订编号为鄞州2018人借176号抵押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500万元，用于采购原材料等日常经营，借款期限自2018年4月27日至2019年4月27日，截止2018年6月30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500万元。

*6、2013年7月19日，子公司柳州杰诺瑞与上海美萨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美萨）签订流动资

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200万元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12个月，2017年柳州杰诺瑞与上海美萨签订补充协议，约定还款期限变更为2019年7月19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200万元。

*7、2018年5月24日，芜湖杰诺瑞与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签订编号为0767181220180078的流动资金保证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采购原材料等日常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自2018年5月25日至2019年5月25日；截至2017年6月30日，芜湖杰诺瑞尚未归还的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

*8、2017年9月25日，芜湖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与徽商银行芜湖天门山支行签订编号为2017092500001119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期限自2017年9月25日至2018年9月25日。截止2018年6月30日，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9、2017年7月6日，芜湖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镜湖支行签订编号为建芜镜支（2017）GNRLD002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该笔借款为信用借款，借款期限自2017年7月6日至2018年7月6日。截止2018年6月30日，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10、2017年7月20日，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2017年（通州）字00214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用于支付工资、社保、公积金，借款期限自2017年8月18日至2018年7月30日。截止2018年6月30日，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11、2017年8月24日，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2017年（通州）字00230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支付工资、社保、公积金，借款期限自2017年9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截止2018年6月30日，借款金额为2,000万元人民币。

*12、2017年10月11日，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2017年（通州）字00248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支付工资、社保、公积金，借款期限自2017年9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借款金额为2,000万元人民币。

*13、2017年12月14日，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2017年（通州）字第00289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采购原材料等生产经营周转，借款期限自2018年1月3日至2018年12月28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14、2017年10月23日，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建京2017年123010字第0674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人民币1,5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借款期限自2017年10月27日至2018年10月26日，该借款由潍坊佩特来保证，并签订编号为建京2017年123010字第0674号的保证合同；截至2018年6月30日，北京佩特来尚未归还的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1,500万元。

*15、2017年11月17日，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建京2017年123010字第0749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借款期限自2017年11月24日至2018年11月23日，该借款由潍坊佩特来保证，并签订编号为建京2017年123010字第0749号的保证合同；截至2018年6月30日，北京佩特来尚未归还的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16、2018年1月22日，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建京2018年123010字第0063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人民币1,5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借款期限自2018年1月30日至2019年1月29日，该借款由潍坊佩特来保证，并签订编号为建京建京2018年123010字第0063号的保证合同；截至2018年6月30日，北京佩特来尚未归还的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17、2018年3月20日，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建京2018年123010字第0160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人民币1,5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借款期限自2018年3月30日至2018年3月29日，该借款由潍坊佩特来保证，并签订编号为建京建京2018年123010字第0160号的保证合同；截至2018年6月30日，北京佩特来尚未归还的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1,500万元。

*18、2018年4月11日，北京佩特来与北京银行华安支行签订编号为0476149的单位客户流动资金贷款LPR专

用版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货款，借款期限自2018年4月17日至2019年4月17日，该借款由潍坊佩特来提供最高额保证，并签订编号为0418845-001的保证合同；截至2018年6月30日，北京佩特来尚未归还的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

*19、2018年5月16日，北京佩特来与北京银行华安支行签订编号为0483125的单位客户流动资金贷款LPR专用版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货款，借款期限自2018年5月24日至2019年5月24日，该借款由潍坊佩特来提供最高额保证，并签订编号为0418845-001的保证合同；截至2018年6月30日，北京佩特来尚未归还的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3,000万元。

*20、2017年7月19日，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506123017039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借款期限自2017年7月21日至2018年7月20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21、2017年7月19日，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506123017039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3,0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借款期限自2017年9月14日至2018年7月20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

*22、2017年8月3日，汽车电驱动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50612301704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期限自2017年8月4日至2018年8月3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人民币。

*23、2017年8月3日，汽车电驱动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50612301704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期限自2017年9月4日至2018年8月3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人民币。

*24、2017年11月23日，汽车电驱动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50612301705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期限自2017年11月28日至2018年11月27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人民币。

*25、2017年12月26日，汽车电驱动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50612301705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期限自2017年12月29日至2018年12月28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人民币。

*26、2018年4月23日，上海汽车电驱动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14181000232的信用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借款期限自2018年4月23日至2019年4月23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人民币。

*27、2018年4月27日，上海汽车电驱动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506123018011的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4,0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期限自2018年4月27日至2019年4月26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4,000万元人民币。

*28、2018年5月8日，上海汽车电驱动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506123018011的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期限自2018年5月8日至2019年5月7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29、2018年6月29日，上海汽车电驱动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0100100044的信用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108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借款期限自2018年6月29日至2018年9月29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08万元人民币。

*30、2017年9月29日，汽车电驱动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信用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采购原材料等日常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自2017年9月29日至2018年9月21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汽车电驱动尚未归还的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31 截至2018年6月30日，子公司英国佩特来借款1,205,019.35英镑（按期末汇率折算成10,591,502.60元

人民币)，该借款系BankLeumi 银行的应收账款质押借款。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的短期借款*1、*3、*4、*9、*10、*20、*21所述借款已到期还清，其余款项因尚未到期所以未还清。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短期借款较期初减少金额为41,830.40万元，降低比率为32.00%，主要原因系本期将部分到期的短期借款转为长期借款所致。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24,400,599.42	
合计	24,400,599.42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33,146,751.66	1,590,078,846.57
合计	1,633,146,751.66	1,590,078,846.5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1,871,690,730.80	2,038,520,267.80

一年以上	311,970,885.33	248,009,050.97
合计	2,183,661,616.13	2,286,529,318.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129,807,000.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中山市坚信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39,362,000.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2,786,201.42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上海云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8,200,000.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上海申沃客车有限公司	14,000,000.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合计	224,155,201.42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59,754,654.98	37,683,484.32
一年以上	865,138.31	1,357,410.18
合计	60,619,793.29	39,040,894.5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预收款项较期初增加金额为2,157.89万元，增长比率为55.27%，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收到客户的预付款增加所致。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1,932,417.40	466,507,664.05	476,088,423.97	112,351,657.4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755,348.71	37,494,697.33	43,462,944.71	1,787,101.33
三、辞退福利	67,332,814.05	9,070,180.88	10,169,161.50	66,233,833.43
合计	197,020,580.16	513,072,542.26	529,720,530.18	180,372,592.2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517,489.70	416,589,056.89	426,216,584.47	77,889,962.12
2、职工福利费		17,128,810.80	17,128,810.80	
3、社会保险费	1,640,847.63	13,757,863.05	14,492,998.30	905,712.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75,958.37	11,059,846.97	11,550,343.53	785,461.81
工伤保险费	161,617.31	1,457,200.51	1,568,255.54	50,562.28
生育保险费	203,271.95	1,240,815.57	1,374,399.23	69,688.29
4、住房公积金	454,189.39	12,563,084.03	12,556,401.74	460,871.6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319,890.68	6,468,849.28	5,693,628.66	33,095,111.30
合计	121,932,417.40	466,507,664.05	476,088,423.97	112,351,657.4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746,655.36	36,432,433.47	41,475,999.63	1,703,089.20
2、失业保险费	1,008,693.35	1,062,263.86	1,986,945.08	84,012.13
合计	7,755,348.71	37,494,697.33	43,462,944.71	1,787,101.33

其他说明：

员工福利金计划系本公司为建立健全骨干人员中长期激励机制，保障和提高本公司骨干人员退休后的生活水平，建立多层次的养老保障体系而针对本公司全体骨干人员提供的员工退休金。本公司经过评定的受益对象未来可以享有的福利金总额，原则上以300万元/人为上限，在本公司工作满15年的符合条件的人员自工作满15年起可以开始领取福利金。福利金每年提取金额：福利金=福利金的标准X

福利金年折现系数，福利金以15年为计期年限，折现系数选用的利率水平定为5.22%。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329,385.54	39,684,566.04
企业所得税	38,599,099.15	65,557,479.75
个人所得税	1,899,455.30	1,677,683.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9,123.31	3,119,851.93
房产税	1,727,433.69	1,422,685.94
土地使用税	1,009,500.37	2,372,708.32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891,457.51	2,501,629.57
其他	21,387.81	288,300.88
合计	61,616,842.68	116,624,906.36

其他说明：

应收税费较期初减少金额为5,500.81万元，降低比率为47.17%，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较期初减少所致。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764,440.81	2,541,976.88
合计	4,764,440.81	2,541,976.8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应付利息较期初增加金额为222.25万元，增长比率为87.43%，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计提的银行贷款利息增加。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317,216.01	4,541,012.55
合计	11,317,216.01	4,541,012.5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应付股利较期初增加金额为677.62万元，增长比率为149.22%，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佩特已宣告分配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尚未支付完毕。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激励款	24,001,299.30	46,996,948.90
保证金及押金	25,349,483.45	19,231,101.34
往来款	216,741,294.17	125,571,574.21
租金	210,561.96	5,137,267.25
废品款		1,242,658.69
代扣代缴款及其他	11,788.14	335,892.19
咨询费	203,131.64	203,131.64
其他	2,251,358.40	549,897.18
合计	268,768,917.06	199,268,471.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POUND OCE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31,153,749.09	往来款
股权激励款	24,001,299.30	
杨锦辉	13,345,332.04	往来款
杨逸信	10,804,466.43	往来款
合格供应商保证金	2,250,000.00	押金
合计	81,554,846.86	--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金额为6,950.04万元，增长比率为34.88%，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应付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150,000.50	71,400,000.00
合计	40,150,000.50	71,400,000.00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明细详见七、45长期借款。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1	1,057,025.47	1,949,358.20
政府投资奖励款*2	872,936.70	1,745,873.40
政府契税返还*3	48,702.66	97,405.32
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4	91,857.00	183,714.00
先进的实验、研发及智能生产设备投资项目补助资金*5	216,071.40	432,142.80
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6	2,110,437.78	4,220,874.96
新能源汽车配套基础设施充电建设项目*7	62,499.96	125,000.00
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充换电设施补贴*8	243,130.08	350,260.00
芜湖大洋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9	79,478.70	158,957.40
芜湖大洋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10	19,378.68	38,757.36
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11	2,926,312.50	5,852,625.00
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12	166,688.03	277,721.09
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 *13	144,999.98	290,000.00
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14	6,124,900.89	9,350,671.21
高温车用 SiC 器件及系统基础理论与评测方法研究*15	48,082.49	96,165.00
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16	3,449,750.10	6,899,500.29

三期土地返还款*17	8,251.56	16,503.12
新能源电机系统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18	2,005,549.66	4,011,099.31
2016 年度中山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专项扶持资金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19	595,660.00	1,191,320.00
2017 年中山市新能源汽车示范应用项目专项资金*20	604,940.00	1,209,880.00
合计	20,876,653.64	38,497,828.4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负债年末较年初减少金额为1,762.12万元,降低比例为45.77%,主要原因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进度在2018年上半年摊销所致。

*1、本公司于2010年2月收到中山财政局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9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拨款2,470.00万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该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已专款专用于购买资产,根据购买资产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378,109.69元,下半年预计计入其他收益金额377,249.64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内反映。

本公司于2012年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厅根据中发改[2011]278号文拨付的专项资金1,400.00万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产业化项目。该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已专款专用于购买资产,根据购买资产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673,618.33元,下半年预计计入其他收益金额679,775.83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内反映。

*2、子公司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0年7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人民政府根据孝昌政函[2007]88号文拨付的奖励资金1,763.00万元,用于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增加生产经营设施、扩大再生产及环境治理等支出。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年度的支出,故按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剩余经营年限130个月(经营期限:2010年3月-2021年4月)平均摊销,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813,692.28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813,692.28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内反映。

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0年7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政府拨付的土地出让金返还款2,955,720.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土地剩余使用期限600个月(有效期限2010年7月至2060年7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29,557.20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29,557.2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内反映。

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3年1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政府拨付的土地出让金返还款2,968,720.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土地剩余使用期限600个月(有效期限2013年1月至2063年1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29,687.22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29,687.22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内反映。

*3、子公司湖北惠洋于2008年10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政府根据县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08]24号全额返还湖北惠洋缴纳的契税1,020,672.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湖北惠洋土地使用权的剩余使用年限579个月(使用期限:2007年1月至2057年1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10,576.92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10,576.92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内反映。

子公司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0年11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政府根据县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08]24号全额返还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缴纳的契税及耕地占用税3,780,802.5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土地使用权的剩余使用年限595个月(使用期限:2010年6月至2060年5月)平均摊销,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38,125.74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38,125.74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

在递延收益内反映。

*4、子公司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4年2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用于建设电机项目的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918.57万元，该补偿款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土地使用年限摊销，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91,857.00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91,857.00元，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中反映。

*5、子公司潍坊佩特来于2012年收到潍坊出口加工区管委会根据潍加管复【2001】5号《关于潍坊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申请项目补助资金的批复》文件拨付的奖励资金605万元，用于先进的实验、研发设备及智能生产设备的投资。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216,071.40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216,071.4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内反映。

*6、子公司中山新巴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中山市关于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分别收到中山市财政局于2015年9月拨付的750.00万元的60台插电车补贴款，2015年12月17日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款1,151.70万元和2015年12月31日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款1,475.00万元，该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2,110,437.18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2,110,437.78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中反映。

*7、子公司中山新巴于2014年收到中山市财政局关于新能源汽车配套基础设施充电建设项目的能源汽车产业专项资金100.00万元。该项目计划总投资2,794.08万元，可为8条线路共计90辆纯电动公交车提供运营保障服务及充换电服务。配建设充换电站1座，设置2个换电工位，配备180箱备用电池，该项目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62,500.04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62,500.04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中反映。

*8、子公司中山新巴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中山市关于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5）325号），于2015年12月17日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充换电设施补贴款311.43万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243,128.21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243,128.21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中反映。

*9、子公司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5年9月10日收到芜湖市鸠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用于建设电机产业园的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7,947,870.00元，该补偿款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土地使用年限摊销。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79,478.70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79,478.7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中反映。

*10、子公司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6年3月17日收到芜湖市鸠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用于建设电机产业园的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1,937,865.00元，该补偿款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土地使用年限摊销。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19,378.68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19,378.68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中反映。

*11、子公司中山新巴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实施细则（2014-2015年）〉的通知》（中环[2015]62号），于2016年9月12日收到中山市人民政府西区办事处拨付的4,682.10万元新能源汽车推广财政补贴款，该项目与新巴士购置的970台新能源汽车相关，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的折旧期限进行摊销。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2,926,312.50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2,926,312.5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中反映。

*12、子公司中山坚信运输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实施细则（2014-2015年）〉的通知》（中环[2015]62号），于2016年1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45.00万元的3台纯电动客车补贴款，剩余45万元应收补贴款，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的折旧期限进行摊销。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111,033.06元，下半年预计摊销

金额为166,688.03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中反映。

*13、子公司中山宏昌旅游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中山市关于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5〕325号），于2015年1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款1,450,000.00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的折旧期限进行摊销。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145,000.02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144,999.98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中反映。

*14、子公司中山宏昌旅游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实施细则（2014-2015年）年度〉的通知》（中环〔2015〕62号），于2016年1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款8,350,000.00元，于2017年1月收到12,000,000.00元，剩余应收18,900,000.00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的折旧期限进行摊销。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6,124,900.89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6,124,900.89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中反映。

*15、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于2016年12月27日收到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转拨的153,900.00元补贴款，该款项系高温车用SiC器件及系统基础理论与评测方法研究的课题经费，课题编号为2016YFB0100604，课题研究期间为2016年7月至2020年12月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合同期间（66个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48,082.51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48,082.49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中反映。

*16、子公司中山新巴士根据《2015年第四季度（10-12月）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拟补助名单》和《粤发改产业函（2017）6271号》的规定，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3,449,750.19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3,449,750.1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中反映。

*17、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7年4月22日收鸠江区建设投资三期土地返还款825,156.20元。该土地价值1,280,000.00元，土地面积3522.80m²，土地使用权限2016.12.1-2066-11-30，政府返还金额825,156.20元，该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土地使用期限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8,251.56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8,251.56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中反映。

*18、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分别于2013年6月、2014年11月和12月收到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的专项资金1,024.00万元、国家发展改革委拨付的专项资金2,710.00万元和1,626.00万元，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机系统专业化能力建设项目，项目实施期限自2012年10月至2015年10月，企业将此笔款项用于相关项目的设备采购安装及研发支出，该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2,005,549.65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2,005,549.66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中反映。

*19、子公司中山庞氏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6〕457号）、《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开展2016年中山市新能源汽车示范应用项目申报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6〕473号）、《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开展2016年中山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平台建设项目申报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6〕474号）等文件，于2016年11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专项资金5,956,600.00元，用于充电设施安装工程项目，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595,660.00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595,660.00元，转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中反映。

*20、子公司中山庞氏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开展2017年中山市新能源汽车示范应用项目申报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函〔2017〕1068号）等文件。本公司于2017年11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6,049,400.00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604,940.00元，下半年预计摊销金额为604,940.00元，转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中反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268,699,999.50	888,600,000.00
合计	1,268,699,999.50	888,6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2017年6月1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孙文支行签订编号为2017年20110280A字第3958790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2亿元，借款期限为3年，自实际提款日起算（分次提款的，自首次提款日起算）。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9亿元人民币。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需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17年8月14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编号为GDK476440120170157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1亿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2017年8月15日至2020年8月14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亿元。

*3、2017年8月28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签订编号为2017年流字第183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1亿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2017年8月29日至2020年8月29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9,950万元人民币。

*4、2017年10月10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签订编号为2017年流字第204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8亿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36个月（2017年10月10日至2020年10月10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795亿元人民币。

*5、2017年11月14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签订编号为2017年流字第242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1.5亿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2017年11月15日至2020年11月15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499亿元人民币。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10万元需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018年1月16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编号为2018年20110280A债字第39587901号的债权投资协议，用于置换前期对外投资自有资金，借款金额为2.40亿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3年，自实际提款日起算。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10亿元人民币。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3,000万元需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018年2月7日，本公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签订人民币循环贷款授信协议，借款金额人民币1.2亿元，借款期限为2年（2018年2月9日至2020年2月7号），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2亿元人民币。

*8、2018年2月9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编号为GDK47644012018001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2亿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人民币2亿元。

*9、2018年2月2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协议，借款金额3,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8年2月2日至2020年12月30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该笔借款余额为2,997.5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2.50万元需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018年2月2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协议，借款金额1,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8年2月26日至2020年12月30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该笔借款余额为999.1667万元。

*11、2018年3月2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协议，借款金额

2,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8年3月2日至2020年12月30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该笔借款余额为1,998.3333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2.50005万元需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的长期借款*6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已还款1,500.00万元，其余款项因尚未到期所以未还清。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长期借款较期初增加金额为38,010.00万元，增长比率为42.78%，主要原因系本期将部分到期的短期借款转为长期借款所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应付租赁费	1,558,133.94	1,812,476.00
合计	1,558,133.94	1,812,476.00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34,576,212.76	244,957,652.31	
其他	9,542,460.52	9,218,160.00	
合计	244,118,673.28	254,175,812.3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1、由于国外客户在采购合同中对电机产品安全性能设定了比较严格的索赔条款，本集团自2007年1月1日开始按出口销售收入0.7%预计出口产品质量风险准备金，用于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安全事故损失赔偿。上述产品质量保证金方案业经本公司2010年3月2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本集团为防范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销规模进一步扩大和客户拓展带来的产品质量损失风险，按照与客户签订的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销售合同中质量保证金条款约定的比例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如果销售合同中质量保证金条款未明确约定，则按照与该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的3%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乘用车用起动机与发电机则按照与该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的1.5%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上述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品质量风险准备金及汽车用起动机与发电机管理办法业经本公司2013年3月1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商用汽车用起动机与发电机则根据以前年度的销售数据及实际发生的三包费用估计的最佳百分比计提。

*3、本公司之子公司英国佩特来在2013年9月30日签订了为期10年的房租合同，租赁标的物为目前在用办公楼、厂房、仓库等区域，该合同是不可撤销合同。英国佩特来计提了归还实物前恢复原状的成本支出。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60,746,063.75	72,658,020.75	28,718,380.49	404,685,704.01	政府补助资金
合计	360,746,063.75	72,658,020.75	28,718,380.49	404,685,704.0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1	12,544,595.32					-403,105.35	12,947,700.67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1	4,644,334.76					562,500.64	4,081,834.12	与资产相关
政府土地投资奖励款*2	3,797,230.69						3,797,230.69	与资产相关
政府土地投资奖励款*2	2,453,247.60						2,453,247.60	与资产相关
政府土地投资奖励款*2	2,612,473.36						2,612,473.36	与资产相关
大洋电机电驱动实验室项目*3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契税返还*4	803,845.92						803,845.92	与资产相关
政府契税返还*4	3,158,082.08						3,158,082.08	与资产相关

纯电动汽车双向逆变充电驱动电机控制器开发及应用*5	1,990,833.33		185,696.58				1,805,136.75	与资产相关
高效纯电动汽车驱动系统产业化项目*6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纯电动车用高性价比电机的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7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及控制器大规模生产项目*8	1,400,000.00		1,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创新基金项目经费*9	1,610,000.00		1,6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低速通用底盘项目*10	10,000,000.00			2,500,000.00			7,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11	8,267,130.00						8,267,13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配套基础设施充电站建设项目*12	593,750.00						593,750.00	与资产相关
实验、研发设备及智能生产设备*13	3,709,226.50						3,709,226.50	与资产相关
高效智能微特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的研发与产业化项目*14	840,000.00						8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牌全新平台纯电动轿车技术开	1,620,000.00						1,6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发项目*15								
资源节约型超高性能稀土永磁产业化关键技术*16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用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及产业化*17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平台建设专项资金*18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现代产业技术研究院 2014 重大专项款*19	600,000.00	4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芜湖大洋 46.26 亩土地整理及三通工程费用*20	7,391,519.10						7,391,519.10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21	19,830,312.54						19,830,312.54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充换电设施补贴*22	2,016,805.90					135,998.29	1,880,807.61	与资产相关
充电设施购买及安装工程*23	7,732,300.00			773,232.02			6,959,067.98	与资产相关
天津大学第三代半导体高密度封装工艺技术与关键材料*24	1,362,000.00						1,362,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产业化专项高效低损耗*25	624,800.00						624,800.00	与收益相关
收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芜湖市科技局设备补助款*26	2,649,000.00		2,649,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用高功率密度永磁同步电机驱动系统的研制与产业化项目*27	840,000.00						8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采用相变传热的新型电动汽车电机与控制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28	4,000,000.00	2,000,000.00					6,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芜湖大洋基础设施补偿费*29	1,821,592.92						1,821,592.92	与资产相关
2014-2015 年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30	28,960,666.67						28,960,666.67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度中山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专项扶持资金*31	4,666,003.33						4,666,003.33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32	392,712.76						392,712.76	与资产相关

2015年10-11月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33	555,833.33						555,833.33	与资产相关
2014-2015年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34	19,036,990.87					2,899,130.57	16,137,860.30	与资产相关
车用永磁电机结构分析和温度仿真研究*35	37,500.00						37,5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用IGBT芯片和模块的设计制造及系统集成*36	2,880,000.00		2,8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双离合器的混联式机电耦合系统开发及产业化*37	1,644,000.00	441,000.00	2,085,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用车用大功率高转矩电驱动总成系统开发*38	3,520,000.00		3,5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功率密度车用逆变器产品平台开发及产业化*39	18,020,402.89					348,000.00	17,672,402.89	与资产相关
面向ISO26262功能安全的高密度车用电机控制器研发及产业化*40	4,050,000.00						4,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电机系统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41	45,595,546.34						45,595,546.34	与资产相关
基于 AMT 商用车插电式混合动力系统产业化项目*42	31,200,000.00			217,038.48			30,982,961.52	与资产相关
高温车用 SiC 器件及系统基础理论与评测方法研究*43	180,080.45						180,080.45	与收益相关
高转矩密度高安全性轮毂电机系统研发*44	4,000,000.00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功率高扭矩电驱动商用车控制策略及测试方法研究*45	440,000.00						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汽车电驱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能力提升*46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振动噪声性能研究*47	220,000.00						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功率平衡式燃料电池客车开发*48	1,440,000.00						1,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1200V 局域寿命控制 FRD 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49	2,560,000.00						2,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鸠江区建	797,651.00					-28,110.74	825,761.74	与收益相

设投资三期 土地返还款 *50								关
区科技厅区 技术中心奖 励*51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中山市发展 和改革局 2017 年中 山市新能 源汽车示 范应用项 目专项资 金*52	4,738,696.67						4,738,696.67	与资产相 关
2015 年第 4 季度（10-12 月）广东 省新能 源汽车推 广应用专 项资金 购车补 贴款*53	33,116,899.42						33,116,899.42	与资产相 关
48VBSG 集 成一体化 总成实施 方案*54	18,680,000.00						18,680,000.00	与收益相 关
纯电驱动系 统总成关 键技术中 试*55	4,000,000.00	4,000,000.00				4,384,000.00	3,616,000.00	与收益相 关
电动汽车电 机系统智 能工厂集 成创新与 应用*56	4,950,000.00						4,950,000.00	与收益相 关
企业技术中 心创建能 力建设项 目*57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从核心材料 到动力蓄 电池系统 的健康状 态监测评 价技术研 究*58	1,000,000.00	4,384,000.00	1,000,000.00				4,384,000.00	与收益相 关

高比功率燃料电池发动机关键技术研究及平台开发*59		1,070,000.00					1,07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效分布式驱动纯电动大客车平台及整车开发*60		110,400.00					110,4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碳化硅技术的车用电机驱动系统技术开发*61		10,460,000.00					10,4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纯电动大客车动力平台关键技术及整车应用*62		60,0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功率密度车用逆变器产品平台开发及产业化*63		12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混合动力新型机电耦合总成系统开发及集成*64		1,483,730.75					1,483,730.75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低能耗纯电动轿车底盘及整车开发项目一体化纯电驱动系统开发技术*63		808,500.00					808,5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产业扶持资金*66		47,320,390.00					47,320,39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60,746,063.75	72,658,020.75	17,329,696.58	3,490,270.50		7,898,413.41	404,685,704.01	--

其他说明：

*1、本公司于2010年2月收到中山财政局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9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拨款2,470.00万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该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已专款专用于购买资产，根据购买资产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

本公司于2012年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厅根据中发改【2011】278号文拨付的专项资金1,400.00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产业化项目。该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已专款专用于购买资产，根据购买资产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

*2、子公司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0年7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人民政府根据孝昌政函[2007]88号文拨付的奖励资金17,630,000.00元，用于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增加生产经营设施、扩大再生产及环境治理等支出。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年度的支出，故按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剩余经营年限130个月（经营期限：2010年3月-2021年4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

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0年7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政府拨付的企业项目扶持资金土地出让金返还2,955,720.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土地剩余使用期限600个月（有效期2010年7月至2060年7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

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3年1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政府拨付的企业项目扶持资金土地出让金返还2,968,720.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土地剩余使用期限600个月（有效期2013年1月至2063年1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

*3、本公司于2015年11月30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150.00万元，用于电动车辆国家工程实验室——大洋电机电驱动实验室项目，该笔财政资金为引进电子薄膜与集成器件等4项国家重点实验室款项，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子公司湖北惠洋于2008年10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政府根据县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08]24号全额返还湖北惠洋缴纳的契税1,020,672.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湖北惠洋土地使用权的剩余使用年限579个月（使用期限：2007年1月至2057年1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

子公司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0年11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政府根据县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08]24号全额返还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缴纳的契税及耕地占用税3,780,802.5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武汉新动力土地使用权的剩余使用年限595个月（使用期限：2010年6月至2060年5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

*5、子公司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3年10月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根据课题编号Z131100003413009号任务书拨付的专项资金2,974,000.00元，用于纯电动汽车双向逆变充放电驱动电机控制器开发及应用项目。企业将此笔款项用于购买相关项目需要的固定资产，根据资产的折旧年限对补助进行摊销。

*6、本公司于2012年9月收到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广东省财政厅根据粤发改高技术【2011】1579号文件拨付的专项资金2,000,000.00元，用于公司高效纯电动汽车驱动系统产业化项目。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本公司于2013年12月根据中发改函【2013】321号文拨付的专项资金2,000,000.00元，用于纯电动车用高性价比电机的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企业预计将此笔款项用于购买相关项目需要的固定资产，该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本公司于2011年11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厅根据中发改【2011】408号文拨付的专项资金140.00万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及控制器大规模生产项目，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9、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3年12月收到芜湖市财政局根据立项代码为13C26213402793项目合同拨付的项目资金84.00万元，用于高效率智能化汽车发电机的开发项目，2014年6月收到芜湖鸠江财政局支付的创新资金42.00万元，2014年8月收到省科技厅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35.00万元，该项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易行2017年12月份收到丹阳经济开发区拨付的奖励资金1,000.00万元，用于低速电动汽车通用底盘项目，根据投资合作协议，该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为250万元。

*11、子公司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4年2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用于建设电机项目的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9,185,700.00元，该补偿款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土地使用年限摊销。

*12、子公司中山新巴于2014年收到中山市财政局关于新能源汽车配套基础设施充电建设项目的能源汽车产业专项资金100.00万元。该项目计划总投资2,794.08万元，可为8条线路共计90辆纯电动公交车提供运营保障服务及充换电服务。配建设充换电站1座，设置2个换电工位，配备180箱备用电池。该项目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资产年限摊销。

*13、子公司潍坊佩特来于2012年收到潍坊出口加工区管委会根据潍加管复【2001】5号《关于潍坊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申请项目补助资金的批复》文件拨付的奖励资金605.00万元，用于先进的实验、研发设备及智能生产设备的投资。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的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

*14、本公司于2017年9月30日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根据中山市科学技术局文件中山科发【2017】257号拨付的专项资金140万元，用于高效智能微特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的研发与产业化项目，项目期间为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该项目由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及本公司共同参与，本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后需转拨付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56.00万元，该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15、子公司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4年8月收到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汽车公司）拨付的专项资金640.00万元，于2015年8月17日收到北京汽车公司拨付的专项资金800.00万元，于2017年12月8日收到北京汽车公司拨付的专项资金160.00万元。该款项由财政部拨付给北京汽车公司，北京汽车公司转拨给大洋电机新动力用于研发。该奖励资金是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财建【2012】1110号文件拨付的经费，该项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北京牌全新平台纯电动轿车技术开发项目。以年年度已计入营业外收入14,380,000.00元。

*16、子公司宁波科星于2015年11月18日收到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拨付的补助款15.00万元，该款项系根据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宁波市2015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拨付给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宁波科星等六家单位共计150.00万元，用于“资源节约型超高性能稀土永磁产业化关键技术”的科技项目经费。该项目属于宁波科星与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等六家单位联合研发项目，由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牵头申请的宁波市国际合作项目，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将收到所拨经费的10%即15.00万元拨付给宁波科星。该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年度的支出。

*17、公司于2015年9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厅根据粤财工【2015】277号文拨付的专项资金300.00万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产业化项目。该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已专款专用用于购买资产，根据购买资产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

*18、本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根据中发改高技术（2015）637号拨付的专项资金100.00万元，用于广东省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工程实验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围绕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的标准化和系列化、可靠性以及批量生产工艺技术的研发，改造现有研发、试验场地和中试厂房；购置相应的设备仪器、建设ROHS实验室、环境实验室、可靠性实验室、寿命实验室、性能测试室、EMC实验室等研发和实验平台，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9、本公司于2015年12月11日、2016年7月19日、2018年4月26日分别收到中山市华南理工大学现代产业技术研究院拨付的专项资金42.00万元、18.00万元、40万元，用于智能机器人集成的关键技术及应用示范，项目实施期间至2015年3月1日-2017年2月28日，企业预计将此笔款项用于购买相关项目需要的固定资产，故该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子公司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5年9月10日收到芜湖市鸠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用于建设电机产业园的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7,947,870.00元，该补偿款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土地使用年限摊销。

*21、子公司中山新巴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中山市关于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分别收到中山市财政局于2015年9月拨付的750.00万元的60台插电

车补贴款，2015年12月17日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款1,151.70万元和2015年12月31日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款1,475.00万元，该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2、子公司中山新巴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中山市关于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5）325号），于2015年12月17日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充换电设施补贴款311.43万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3、子公司中山新巴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开展2015年中山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平台建设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5）429号），于2015年1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673.20万元，于2016年4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100.03万元，用于充电设施购买及安装工程。该项目内容主要系采购142个10-250kw直流充电桩，拟安装在汽车总站、城轨北站等，其中每个站点安装2-10个充电桩不等，预计建成后可满足约400辆新能源汽车日常充电需求。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4、子公司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5年5月收到天津大学划拨的项目开发款项33.20万元，于2016年12月收到天津大学划拨的项目开发款826,750.00元，于2017年7月收到天津大学划拨的项目开发款203,250.00元该款项由科学技术部拨付给天津大学，天津大学转拨给大洋电机新动力用于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计划）课题：第三代半导体高密度封装工艺技术与关键材料，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5、本公司于分别于2016年11月2日、2017年4月18日收到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转拨的补助款40.92万元、21.56万元，用于“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产业化”专项“高效率、低损耗及特殊用途硅钢开发与应用”项目，项目期间为2016年7月至2020年3月，该项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26、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5年12月28日收到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以及芜湖市科学技术局根据安徽省创新型省份建设配套政策通知拨付的款项1,136,000.00元，于2016年6月21日、2016年7月21日分别收到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以及芜湖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根据安徽省创新型省份建设配套政策通知拨付的款项1,780,000.00元，用于对研发设备的补助，该项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补助，本年转入营业外收入金额2,649,000元。

*27、本公司于2016年9月30日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根据中山市科学技术局文件中山科发【2016】213号拨付的专项资金140.00万元，用于新能源汽车用高功率密度永磁同步电机驱动系统的研制与产业化项目，项目期间为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10日，该项目由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及本公司共同参与，本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后转拨付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56.00万，该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28、本公司于2016年12月23日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16年度省应用型科技研发专项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科规财字【2016】120号），收到中山市华南理工大学现代产业技术研究院转拨的专项资金600万元，用于采用相变传热的新型电动汽车电机与控制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该项目由本公司与中山市华南理工大学现代产业技术研究院合作，项目期为2015年8月-2018年7月，该款项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29、子公司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6年3月17日收到芜湖市鸠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用于建设电机产业园的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1,937,865.00元，该补偿款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土地使用年限摊销。

*30、子公司中山新巴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实施细则（2014-2015年）〉的通知》（中环[2015]62号），于2016年年9月12日收到中山市人民政府西区办事处拨付的4,682.10万元新能源汽车推广财政补贴款，该项目与新巴士购置的970台新能源汽车相关，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的折旧期限进行摊销。

*31、子公司中山庞氏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6]457号）、《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开展2016年中山市新能源汽车示范应用项目申报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6）473号）、《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开展2016年中山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平台建设项目申报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6）474号）等文件，于2016年11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专项资金5,956,600.00元，用于充电设施安装工程项目，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32、子公司中山坚信运输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实施细则（2014-2015年）〉的通知》（中环[2015]62号），于2016

年1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45.00万元的3台纯电动客车补贴款，剩余45万元应收补贴款，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的折旧期限进行摊销。

*33、子公司中山宏昌旅游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中山市关于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5〕325号），于2015年1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款1,450,000.00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的折旧期限进行摊销。

*34、子公司中山宏昌旅游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实施细则（2014-2015年）年度〉的通知》（中环〔2015〕62号），于2016年1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款8,350,000.00元，于2017年1月收到12,000,000.00元，剩余应收18,900,000.00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的折旧期限进行摊销。

*35、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6年11月收到补助款项3.75万元用于车用永磁电机结构分析和温度仿真研究项目，项目编号为2013MH109，项目实施期限自2013年10月8日至2015年9月30日，该奖励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36、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6年1月19日收到上海先进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转拨的专项资金288.00万元，用于新能源汽车用IGBT芯片和模块的设计制造及系统集成项目，项目编号为15DZ1100200，项目实施期限自2015年6月30日至2017年6月30日，该奖励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

*37、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6年12月21日收到上海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转拨的专项资金164.40万元，用于基于双离合器的混联式机电耦合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项目编号为2015BAG04B00，项目实施期限自2016年7月至2020年12月，该奖励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

*38、子公司上海电驱动分别于2016年6月收到上海市市级国库收付中心拨付的专项资金320.00万元，于2016年12月收到上海市财闵行区财政局拨付的专项资金32.00万元，用于商用车用大功率高转矩电驱动总成系统开发项目，项目编号为16DZ1204400，项目实施期间为2016年7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

*39、子公司上海电驱动分别于2016年8月3日收到科学技术部高技术研究发展中心拨付的专项资金1,500.00万元，于2016年12月收到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拨付的专项资金150.00万元，于2017年2月24日收到科学技术部高技术研究发展中心拨付的专项资金1,700万，2017年11月28日收到上海市闵行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21.00万，用于高功率密度车用逆变器产品平台开发及产业化项目，项目编号为2016YFB0100700，项目实施期间为2016年7月至2020年12月。该项目由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等11家单位与本公司共同参与，2017年本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后需转拨给合作单位8,010,025.70元，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40、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6年10月25日收到上海市汽车发展专项资金根据《关于促进上海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规定》（沪府办发【2009】55号）、《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国发【2012】22号）拨付的专项资金405.00万元，用于面向ISO26262功能安全的高密度车用电机控制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项目实施期间为2016年7月至2018年12月，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41、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分别于2013年6月、2014年11月和12月收到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的专项资金1,024.00万元、国家发展改革委拨付的专项资金2,710.00万元和1,626.00万元，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机系统专业化能力建设项目，项目实施期限自2012年10月至2015年10月，企业将此笔款项用于相关项目的设备采购安装及研发支出，该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剩余金额计入递延收益。

*42、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根据上海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产业转型升级项目（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2015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于2016年9月26日收到上海市嘉定区国库收付中心拨付的专项资金3,120.00万元，用于基于AMT商用车插电式混合动力系统产业化项目，项目实施期限自2015年4月至2017年12月，企业预计将此笔款项用于相关项目的设备采购安装及研发支出，该奖励资金属于与

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43、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于2016年12月27日、2017年8月25日分别收到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转拨的153,900.00元、192,300.00元补贴款，该款项系高温车用SiC器件及系统基础理论与评测方法研究的课题经费，课题编号为2016YFB0100604，课题研究期间为2016年7月至2020年12月，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4、子公司北京锋锐于2016年7月收到补助款项400.00万元用于高转矩密度高安全性轮毂电机系统研发项目，项目编号为Z161100001416008，项目实施期限自2016年1月至2017年12月，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45、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7年3月27日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拨付的专项资金40万元，11月28日收到上海市闵行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4.00万，用于大功率高扭矩电驱动商用车控制策略及测试方法研究项目，项目编号为17QB1400700，项目实施期间为2017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46、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7年3月31日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拨付的专项资金200万，用于上海汽车电驱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能力提升项目，项目编号为17DZ2281400，项目实施期间为2017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47、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7年6月29日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拨付的专项资金20万、11月28日收到上海市闵行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2万，用于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振动噪声性能研究项目，项目编号为17PJ1433900，项目实施期间为2017年7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48、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7年7月7日收到主课题单位上海万象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转拨的专项资金144万，用于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振动噪声性能研究项目，项目编号为17DZ1200500，项目实施期间为2017年7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49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7年10月13日收到主课题单位上海先进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拨付的专项资金256万元，用于1200V局域寿命控制FRD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项目，项目编号为17DZ1100303，项目实施期间为2017年7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50、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7年4月22日收鸠江区建设投资三期土地返还款825,156.20元。该土地价值1,280,000.00元，土地面积3522.80m²，土地使用期限2016年12月1日-2066年11月30日，政府返还金额825,156.2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故在土地使用期限内摊销平均计入当年损益。

*51、子公司柳州杰诺瑞于2017年9月27日收到区科技厅转来区技术中心奖励款50万元，该补助系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文件桂科计字[2017]195号下达的关于下达2017年第四批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项目名称为《高性能长寿命汽车交流发电机新产品技术研发》，项目期间2017.9-2018.12，该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52、子公司中山庞氏根据《中山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中发改高技术[2016]457号）、《中山市新能源汽车示范应用项目资助实施细则》（中发改高技术[2016]463号）、《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开展2017年中山市新能源汽车示范应用项目申报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函[2017]1068号）等文件。本公司于2017年11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6,049,400.00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53、子公司中山新巴士根据《2015年第4季度（10-12月）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拟补助名单》和《粤发改产业函（2017）6271号》的规定，确认应收政府补助46,915,900.00元，该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4、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于2017年10月24日收到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转拨的1,868.00万元，用于48VBSG集成一体化总成实施方案项目，项目招标编码：TC160A310/分包号9，项目实施期限自2016年7月至2019年6月，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55、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于2017年5月26日收到上海市嘉定区科学技术委员会转拨的专项资金4,000,000元，用于纯电驱动系统总成关键技术中试项目，项目编号为101609-JD-C1085-043，课题研究期间为

2016年10月1日至2018年9月30日。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56、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于2017年8月31日收到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的专项资金4,950,000元，用于电动汽车电机系统智能工厂集成创新与应用项目，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57、子公司于企业于2017年12月收到根据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7年第二批高精尖产业发展资金计划的通知》（京发改【2017】103号）拨付的300万元，该资金用于2017年企业技术中心创建能力建设项目，该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58、子公司上海工程中心于2017年3月30日收到同济大学转拨政府项目经费100.00万元，于2018年4月3日收到上海汽车电驱动有限公司转拨政府项目经费438.40万元，用于从核心材料到动力蓄电池系统的健康状态监测评价技术研究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课题编号为16DZ1204100，课题实施期限自2016年7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该奖励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100万元。

*59、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8年4月收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支付107万元，用于高比功率燃料电池发动机关键技术研究及平台开发--乘用车用燃料电池发动机平台设计开发与验证，政府立项项目编号为2017YFB0102801，项目实施期限自2017年7月至2021年6月，项目总经费817万元，其中中央财政经费217万元，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60、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7年12月收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转拨款11.04万元，用于高性能纯电动大客车动力平台关键技术及整车应用高效轮边驱动电机开发，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61、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8年5月收到科学技术部基于碳化硅技术的车用电机驱动系统技术开发项目款1,046万元，政府立项项目编号为2018YFB0104700，项目实施期限自2018年5月至2021年4月，项目总经费5,69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经费2,615万元，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62、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8年6月收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纯电动大客车动力平台关键技术及整车应用项目6万元，政府立项项目编号为2017YFB0103805，项目实施期限自2017年7月至2020年12月，项目总预算1,50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经费500万元，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63、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预提应拨付的高功率密度车用逆变器产品平台开发及产业化项目12.00万元，政府立项项目编号为2016YFB0100700，项目实施期限自2016年7月至2020年12月，项目总经费17,10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专项经费3,500万元，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64、子公司上海电驱动2018年1月收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混合动力新型机电耦合总成系统开发及集成（新型高性价比乘用车混合动力总成开发与整车集成）1,483,730.75元，政府立项项目编号为2017YFB0103201，项目实施期限自2017年7月至2021年6月，项目总经费300万元，其中奇瑞转拨专项经费300万元，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65、子公司北汽大洋于2018年3月30日收到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划拨的国家项目经费80.85万元，该款项由科学技术部拨付给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转拨给北汽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用于《高性能低能耗纯电动轿车底盘及整车开发》项目的“一体化纯电驱动系统开发技术”课题研究，课题编号为2017YFB0103702，课题执行期限自2017年7月至2021年6月，该奖励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66、子公司通洋氢能于2018年1月、5月、6月收到聊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补助款47,320,390.00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产业扶持，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70,371,524.00				59,400.00	59,400.00	2,370,430,924.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222,398,469.31	1,019,841.88		5,223,418,311.19
其他资本公积	40,195,542.37		1,515,671.55	38,679,870.82
合计	5,262,594,011.68	1,019,841.88	1,515,671.55	5,262,098,182.0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46,996,948.90		22,995,649.60	24,001,299.30
合计	46,996,948.90		22,995,649.60	24,001,299.3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较期初减少金额为2,299.56万元，降低比例为48.93%，主要原因系公司授予给员工的限制性股票达到解锁条件本期转出的库存股增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4,586.52 3.32	-158,124,939.39	7,774,237.51	-4,971,783.75	-165,233,255.09	4,305,861.94	109,353,268.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8,746.33 1.12	-174,743,790.25			-174,743,790.25		124,002,540.87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608,101.88	-25,370,987.50	7,774,237.51	-4,971,783.75	-28,173,441.26		-21,565,339.3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767,909.68	41,989,838.36			37,683,976.42	4,305,861.94	6,916,066.7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74,586.52 3.32	-158,124,939.39	7,774,237.51	-4,971,783.75	-165,233,255.09	4,305,861.94	109,353,268.2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较期初减少金额为16,523.33万元，降低比例为60.18%，主要原因系公司之子公司大洋香港持有巴拉德及珠海泰坦的股权因期末股价下跌相应公允价值损失增加影响所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4,889,549.68	8,957,860.37		263,847,410.05
合计	254,889,549.68	8,957,860.37		263,847,410.0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17,571,933.06	817,521,598.9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17,571,933.06	817,521,598.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488,505.28	145,034,299.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957,860.37	14,006,227.71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0,747,401.64	189,563,661.92
期末未分配利润	858,670,989.21	758,986,008.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54,328,672.31	3,427,754,426.90	3,859,562,446.77	3,109,292,713.01
其他业务	77,911,186.42	57,540,385.05	106,720,291.86	79,306,706.48
合计	4,232,239,858.73	3,485,294,811.95	3,966,282,738.63	3,188,599,419.49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29,288.01	7,291,764.68
教育费附加	7,646,967.37	5,459,557.64
房产税	4,875,904.63	5,073,820.80
土地使用税	2,014,869.64	2,901,642.55
印花税	1,910,693.04	2,280,283.08
其他	627,176.68	1,606,215.34

合计	27,104,899.37	24,613,284.09
----	---------------	---------------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流通关及运杂费	40,172,592.67	34,454,673.07
员工薪酬	35,728,906.47	31,843,680.17
质量保证金	24,843,421.24	28,448,221.26
房屋设备租金	11,718,082.76	8,450,017.64
咨询顾问费	9,691,210.79	8,640,474.62
质量扣罚	7,081,681.65	4,579,417.20
销售佣金	5,738,333.93	6,053,616.47
差旅费	5,654,790.97	5,098,674.12
招待应酬费	4,477,822.53	3,376,482.55
办公费	4,336,624.22	5,059,864.96
财产及信用保险费	3,854,424.99	3,923,900.83
修理费	2,236,853.18	4,047,082.54
折旧费用	1,313,532.10	1,560,996.96
样机费用	1,310,041.32	642,747.70
广告费	1,150,811.17	2,447,785.30
委托试验、认证费	711,003.60	461,836.21
劳务费	254,157.00	2,482,502.23
其他	308,938.44	235,398.70
合计	160,583,229.03	151,807,372.53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213,945,462.39	205,236,504.89
折旧费用	68,961,255.31	76,107,237.57
办公费及差旅费	36,667,003.68	29,937,069.71

无形资产及模具摊销	33,495,851.79	26,444,706.11
财产及信用保险费	11,564,746.90	4,824,992.50
咨询顾问审计费	11,358,981.77	3,514,889.56
水电费	9,955,974.02	8,230,868.37
其他	9,539,407.60	8,582,778.75
房屋设备租金	9,075,612.82	10,423,421.48
修理费	5,769,054.13	3,471,191.73
委托试验、认证费	4,456,048.23	3,348,220.97
招待应酬费	3,669,259.69	3,958,201.93
劳务费	1,474,284.13	510,682.35
社会费用	393,923.76	161,701.57
税金	117,975.63	290,173.70
合计	420,444,841.85	385,042,641.19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5,664,597.05	43,772,315.24
减：利息收入	25,289,323.74	18,582,407.83
加：汇兑损失	-14,701,477.77	19,096,623.50
加：其他支出	3,825,247.37	2,482,966.21
加：现金折扣	-5,341,569.42	-5,806,352.84
合计	24,157,473.49	40,963,144.28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金额为1,680.57万元，降低比例为41.0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人民币汇率贬值相应的汇兑评估收益增加所致。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4,391,583.17	17,233,794.48
二、存货跌价损失	-7,809,582.85	-6,636,986.52
合计	6,582,000.32	10,596,807.96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金额为401.48万元，降低比例为37.89%，主要原因系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减少影响。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342,766.00	9,688.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327,175.00	
合计	-7,342,766.00	9,688.00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金额为735.25万元，降低比例为75892.38%，主要原因系公司期末持有的以套期保值方式核算的期铜及期铝合约浮动亏损金额增加所致。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60,830.49	-9,569,602.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88,925.00	4,965,555.30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58,813.67	1,408,150.68
合计	-9,090,941.82	-3,195,896.25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金额为589.50万元，降低比例为184.46%，主要原因系公司子公司北京佩特来的参股公司报告期内亏损增加影响。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24,616.38	-2,182,519.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4,616.38	-2,182,519.51
其中:在建工程处置收益		
其中:生产性生物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收益		
合 计	-124,616.38	-2,182,519.51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其他流动负债转入	39,367,871.80	14,696,234.41
税收返还款	2,615,100.00	1,844,390.00
合 计	41,982,971.80	16,540,624.41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3,425,059.13	16,022,922.93	23,425,059.13
其他	2,784,869.11	1,866,427.68	2,784,869.11
合计	26,209,928.24	17,889,350.61	26,209,928.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研发费补助款	中山市财政局、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32,8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中山市科学技术奖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产业发展补助款	中山市财政局西区分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商务发展补助款	中山市财政局、中山市商务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	否	否	16,829.49		与收益相关

			得的补助					
科技创新奖	中山市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产业发展扶持资金-涉外专利项目	中山市西区办事处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5,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动汽车驱动电机用高性能耐高温型钴基稀土永磁材料研究和产业化补贴款	宁波鄞州滨海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贯标认证企业补助款	宁波鄞州滨海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励经费补助款	宁波鄞州滨海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补助款	宁波鄞州滨海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出口信用保险费补贴	宁波鄞州滨海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8,5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微企业雇用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宁波鄞州滨海开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815.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局稳岗补贴	孝昌县就业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2,7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奖励款	孝昌科技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奖励款	孝昌县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	否	否	27,700.00		与收益相

			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关
运河计划政府拨款	北京通州科委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普经费	北京通州科委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授权资助、专利奖励	北京通州科委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9,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中关村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专利部分)	知识产权协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动商用车与工程机械用驱动电机系统技术标准研究	上海市科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奖励款	上海市科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用 IGBT 芯片和模块的设计制造及系统集成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8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双离合器的混联式机电耦合系统开发及产业化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44,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用车大功率高转矩电驱动总成系统开发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5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双离合	上海汽车变速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	否	否	441,000.00		与收益相

器的混联式机电耦合系统开发及产业化	器有限公司		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关
动力电池运行工况模拟测试分析技术研究及测试平台建设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冈政府人才补贴	上海市嘉定区外冈镇人民政府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87,5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三批江川企业扶持资金	闵行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鸠江区发明专利资助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小巨人利息返还(项目收入)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20,360.62		与收益相关
2017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款(区奖励)	科技厅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企补助款	市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中心奖励款(区奖励)	自治区技术中心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奖励	地方财政局等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4,850.00	15,690,571.38	
*其他流动负债或递延收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	否	否	7,591,504.02	332,351.55	

益转入			获得的补助					
合计	--	--	--	--	--	23,425,059.13	16,022,922.93	--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金额为832.06万元，增长比例为46.51%，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收到政府奖励及从其他流动负债或递延收益转入的政府补助增加。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276,564.93	
罚款支出	300.00	481,902.16	300.00
其他	311,430.05	802,022.52	311,430.05
合计	311,730.05	3,078,587.45	311,730.05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金额为276.69万元，降低比例为89.87%，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对外捐赠支出减少影响。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7,592,026.95	44,881,403.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6,563,976.22	-8,405,935.79
合计	41,028,050.73	36,475,467.2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9,395,448.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909,317.2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749,169.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41,480.8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0,532.5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23,858.1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8,590.76
所得税费用	41,028,050.73

其他说明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款	73,299,909.81	56,781,749.70
个人及单位往来款	89,096,012.48	8,433,532.12
汽车租赁押金及保证金	7,441,006.00	
利息收入	11,849,284.14	15,597,104.01
押金、保证金	1,857,550.36	11,997,141.09
房屋及设备租金	1,598,758.36	
汽车租赁	3,184,650.52	
其他	1,524,504.70	2,060,058.69
IC 卡充值款	1,920,140.06	2,094,776.01
保险理赔	1,915,643.73	
个税代扣代征手续费及社保返还	296,973.73	
备用金	90,563.50	
合计	194,074,997.39	96,964,361.6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101,054,514.30	98,315,771.59
单位往来款	81,854,604.41	89,862,695.27
销售费用	91,219,727.89	88,282,628.27

DDP 客户的海运费及通关费	52,541,073.24	51,759,994.13
财产及信用保险费	16,445,567.92	11,530,870.33
押金保证金	10,385,539.25	7,560,434.39
咨询顾问审计费	15,561,142.00	7,249,714.41
个人借款	2,204,564.35	4,055,496.25
财务费用	18,952,137.77	44,009,952.72
汽车费用	4,177,418.51	
租赁及管理费	10,739,531.24	9,460,915.47
营业外支出	602,236.72	2,430,967.42
其他	5,054,908.07	744,270.55
合计	410,792,965.67	415,263,710.8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本金	295,927,509.59	355,000,060.24
融资租赁款	22,021,429.60	
业绩补偿款	62,299,084.81	22,861,338.06
合计	380,248,024.00	377,861,398.3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790,900,000.00	67,000,000.00
其他	3,635.68	2,113,094.65
合计	790,903,635.68	69,113,094.6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206,834,054.27	321,053,874.21
合计	206,834,054.27	321,053,874.2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212,465,000.13	348,828,451.15
信用证保证金	2,887,819.20	
合计	215,352,819.33	348,828,451.1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18,367,397.78	154,167,261.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48,311.77	10,596,807.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8,548,499.60	132,418,182.13
无形资产摊销	28,135,042.58	22,530,583.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799,638.29	4,962,628.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616.38	-42,668.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5,155.83	2,225,188.1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42,766.00	9,688.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157,473.49	8,345,725.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60,830.49	9,569,602.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04,780.33	19,366,751.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76,918.07	-14,563,013.3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4,239,886.43	-100,177,891.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5,462,989.43	-553,278,689.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8,933,734.77	214,573,008.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316,508.30	-89,296,835.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69,796,033.82	1,587,208,486.2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781,793,114.19	1,390,843,897.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1,997,080.37	196,364,589.1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69,796,033.82	1,781,793,114.1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9,796,033.82	1,781,793,114.19

其他说明: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其他说明：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81,801,838.03
其中：美元	20,578,696.15	6.61660	136,161,000.95
欧元	2,227,515.11	0.84310	1,878,017.99
英镑	5,056,304.27	8.65510	43,762,819.09
应收账款	--	--	510,046,843.14
其中：美元	64,765,612.31	6.61660	428,528,150.41
英镑	9,418,573.18	8.65510	81,518,692.73
应付账款			162,708,844.28
其中：美元	9,265,304.09	6.61660	61,304,811.04
欧元	6,529,309.00	7.65150	49,959,007.81
英镑	5,943,897.29	8.65510	51,445,025.43
预收账款			2,511,874.94
其中：美元	379,632.28	6.61660	2,511,874.94
短期借款			10,429,562.98
其中：英镑	1,205,019.35	8.65510	10,429,562.98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大洋香港：主要经营地位于香港，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

美国佩特来/大洋电机美国/大洋电机美国科技/大洋电机休斯顿：主要经营地位于美国，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英国佩特来：主要经营地位于英国，以英镑为记账本位币。

大洋电机墨西哥：主要经营地位于墨西哥，以墨西哥比索为记账本位币。

俄罗斯佩特来：主要经营地位于俄罗斯，以卢布为记账本位币。

印度佩特来：主要经营地位于印度，以印度卢比为记账本位币。

京连兴业：主要经营地位于日本，以日元为记账本位币。

大洋电机德国：主要经营地位于德国，以欧元为记账本位币。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本集团将远期结汇售汇协议、期货合约等确认为衍生金融工具，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结算价与合约价格之差确定。

本集团通过期货合约对部分原料采购业务及通过远期结汇售汇协议对部分外币收款业务进行现金流量套期保值。指定期货合约、远期结汇售汇协议为套期保值工具，对漆包线或铝锭采购业务及外币收款业务进行现金流量套保。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股东权益，其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年损益。

原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原料采购交易完成时或外币结汇时转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原材料的初始确认金额或汇兑损益金额，无效套期的部分转入投资收益。

期货合约、远期结售汇协议在2018年6月30日的公允价值为-25,370,987.50元，在“股东权益——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收益金额为-21,565,339.38元。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中山小蜜蜂物流	新设	2018年2月7日	1,040,820.00	51.00%
大洋电机德国	新设	2018年3月27日	25,000.00（欧元）	100.00%
东实大洋电驱动	新设	2018年5月29日	18,000,000.00	60.00%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北惠洋	孝昌	孝昌	制造	100.00%		设立
大洋香港	香港	香港	销售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新动力	北京	北京	生产、销售	93.75%		设立

大洋电机制造	孝昌	孝昌	生产	100.00%		设立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	孝昌	孝昌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中山安兰斯	中山	中山	生产、销售	51.00%		设立
京工大洋	北京	北京	生产、销售	60.00%		设立
北汽大洋	北京	北京	销售	51.00%		设立
宁波科星	宁波	宁波	生产、销售	51.00%		并购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	芜湖	芜湖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武汉安兰斯	孝昌	孝昌	生产、销售	72.50%		设立
芜湖杰诺瑞	芜湖	芜湖	生产、销售		57.50%	并购
大洋电机美国	美国	美国	研发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	美国	美国	研发		100.00%	设立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	孝昌	孝昌	生产		100.00%	设立
柳州杰诺瑞	柳州	柳州	生产、销售		34.50%	设立
CKT	美国	美国	投资		100.00%	并购
北京佩特来	北京	北京	生产、销售	77.77%		并购
潍坊佩特来	潍坊	潍坊	生产、销售		77.77%	并购
湖北奥赛瑞	孝昌	孝昌	生产、销售		51.00%	设立
中山新巴	中山	中山	租赁	65.00%		设立
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	深圳	深圳	租赁	100.00%		设立
芜湖佩特来	芜湖	芜湖	生产		68.65%	设立
武汉佩特来	武汉	仙桃	销售		46.66%	设立
俄罗斯佩特来	俄罗斯	俄罗斯	销售		77.77%	设立
印度佩特来	印度	印度	销售		77.77%	设立
墨西哥大洋	墨西哥	墨西哥	研发		100.00%	设立
美国佩特来	美国	美国	生产、销售		100.00%	并购
英国佩特来	英国	英国	生产、销售		67.00%	并购
京连兴业	日本	日本	研发		100.00%	并购
上海电驱动	上海	上海	生产、销售	100.00%		并购
上海汽车电驱动	上海	上海	生产、销售		100.00%	并购
上海微立	上海	上海	销售、技术服务		51.00%	并购
上海工程中心	上海	上海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100.00%	并购

上海方禺	上海	上海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100.00%	并购
北京锋锐	北京	北京	销售、技术开发		100.00%	并购
芜湖兴申	芜湖	芜湖	售后、销售		39.10%	设立
中山庞氏汽车	中山	中山	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广东庞氏汽车服务	中山	中山	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	中山	中山	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中山庞氏汽车销售	中山	中山	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中山坚信运输	中山	中山	运营服务		51.00%	并购
中山宏昌运输	中山	中山	客运经营		51.00%	并购
中山德保保险	中山	中山	保险代理		70.00%	并购
中山利澳	中山	中山	销售、租赁		55.00%	并购
广州利澳	中山	中山	销售、租赁		55.00%	并购
中山领路	中山	中山	销售、租赁		55.00%	并购
上海顺祥	上海	上海	车辆租赁	51.00%		并购
上海顺祥电一	上海	上海	车辆租赁		51.00%	并购
上海顺祥电二	上海	上海	车辆租赁		51.00%	并购
上海顺祥电三	上海	上海	车辆租赁		51.00%	并购
中山宜必思	中山	中山	生产、销售		60.00%	设立
(武汉) 新能源科技	武汉	武汉	研发	100.00%		设立
深圳大洋电机研究院	深圳	深圳	研发	100.00%		设立
武汉大洋电机汽车运营	武汉	武汉	运营		100.00%	设立
武汉中加氢能	武汉	武汉	研发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休斯顿	美国	美国	研发	100.00%		设立
桂林奥思安	桂林	桂林	车辆租赁、销售		100.00%	设立
江苏易行	江苏	江苏	研发、生产、销售		57.00%	设立
中盈制造	中山	中山	研发	70.00%		设立
重庆凯瑞	重庆	重庆	生产、销售		51.00%	设立
上海博敞	上海	上海	研发	100.00%		设立
湖北庞曼	湖北	湖北	生产、销售		68.00%	设立
山东通洋	山东	山东	生产、销售	88.00%		设立

中山小蜜蜂物流	中山	中山	销售、租赁		51.00%	设立
大洋电机德国	德国	德国	研发	100.00%		设立
东实大洋电驱动	湖北	湖北	生产、销售		6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芜湖杰诺瑞	42.50%	8,638,605.76	11,475,000.00	78,708,592.24
北京佩特来	22.23%	4,050,808.40	9,559,760.00	98,216,535.3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芜湖杰诺瑞	406,438,811	92,738,772.02	499,178,583	306,365,545	30,469,954.20	336,837,744	412,372,599.76	92,929,461.28	505,304,061	311,607,852.01	35,769,455.56	347,377,307.57
北京佩特来	808,307,348.59	281,051,141.84	1,089,358,490.43	615,758,107.54	45,744,911.98	661,503,019.52	784,330,029.65	295,275,599.77	1,079,605,629.42	577,688,615.91	48,660,790.34	626,349,406.2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芜湖杰诺瑞	267,057,323.98	16,359,280.59	16,359,280.59	39,354,955.51	298,696,463.21	25,178,619.44	25,178,619.44	32,438,850.86

北京佩特	512,529,48	16,664,492	16,664,492	48,859,197	501,009,93	10,939,106	10,939,106	23,694,280
来	7.20	.24	.24	.99	7.14	.37	.37	.79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方凯达公司	吉林	吉林	研发		34.05%	权益法
佩特来电驱动	北京	北京	生产		50.00%	权益法
中新汽公司	重庆	重庆	生产	30.00%		权益法
长春凯达公司	长春	长春	研发		2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佩特来电驱动	佩特来电驱动
流动资产	250,133,305.76	268,671,916.96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048,315.56	3,635,313.29
非流动资产	20,357,867.76	20,925,061.81
资产合计	270,491,173.52	289,596,978.77
流动负债	79,858,637.24	83,454,207.64
非流动负债	12,935,262.36	11,948,898.17
负债合计	92,793,899.60	95,403,105.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7,697,273.92	194,193,872.9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8,848,636.96	97,096,936.48
调整事项		-2,690,841.05
--其他		-2,690,841.05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6,068,644.95	94,406,095.43
营业收入	68,124,429.40	6,911,139.63
财务费用	580,533.39	139,491.39
所得税费用	0.00	
净利润	-16,674,900.93	-3,319,358.90
综合收益总额	-16,674,900.93	-3,319,358.90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方凯达	中新汽	长春凯达	北方凯达	中新汽	长春凯达
流动资产	17,189,642.01	392,552,468.01	87,403.54	19,609,153.16	362,251,618.06	136,582.59
非流动资产	17,525,897.36	39,235,773.96	208,907.41	18,635,593.34	43,017,959.66	218,597.73
资产合计	34,715,539.37	431,788,241.97	296,334.90	38,244,746.50	405,269,577.72	355,180.32
流动负债	7,039,710.59	155,926,356.44	53,630.01	8,080,712.93	127,027,496.23	48,663.82
非流动负债		19,186,573.50	0.00		19,193,582.73	
负债合计	7,039,710.59	175,112,929.94	53,630.01	8,080,712.93	146,221,078.96	48,663.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7,675,828.78	256,675,312.03	70,384.42	30,164,033.57	259,048,498.76	306,516.5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423,619.70	77,002,593.61		9,628,925.09	77,714,549.63	88,889.79
调整事项	11,198,493.45	26,780,012.12	85,937.12	11,840,355.30	26,056,725.70	-88,889.79
--其他	11,198,493.45	26,780,012.12		11,840,355.30	26,056,725.70	-88,889.7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622,113.15	103,782,605.73		21,469,280.39	103,771,275.33	
营业收入	1,490,349.09	13,505,715.39	6,100.00	2,250,332.55	14,346,499.25	96,000.00
净利润	-2,488,009.51	37,767.99	-70,901.80	-2,374,822.94	-799,200.05	-17,915.89
综合收益总额	-2,488,009.51	37,767.99	-70,901.80	-2,374,822.94	-799,200.05	-17,915.89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金融负债包括包括借款、应付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化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欧元、英镑、日元等有关，本集团的下属子公司大洋香港以港币和美元进行日常交易和结算，境外子公司大洋电机美国、大洋电机美国科技、CKT、美国佩特来等以美元进行结算，境外子公司英国佩特来以英镑结算，境外子公司京连兴业以日元结算，子公司北京佩特来有国外采购的业务需求，因此汇率变动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美元和英镑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人民币2,197,921,502.6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2,267,375,472.69元）。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电机、起动机及发电机等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产品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产损失的风险。截至2018年6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对信用额度进行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573,985,817.82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偿还债务，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8年6月30日余额（单位：元）

项 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合计
货币资金	1,322,426,575.28			1,322,426,575.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5,062.00			155,062.00
应收票据	1,379,394,680.74			1,379,394,680.74
应收账款	2,566,901,685.65			2,566,901,685.65
其他应收款	129,193,107.71			129,193,107.71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889,071,502.60			889,071,502.60
应付票据	1,633,146,751.66			1,633,146,751.66
应付账款	2,183,661,616.13			2,183,661,616.13
应交税费	61,616,842.68			61,616,842.68
应付利息	4,764,440.81			4,764,440.81
应付股利	11,317,216.01			11,317,216.01
其他应付款	268,768,917.06			268,768,917.06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40,150,000.50			40,150,000.50
长期借款		565,416,667.50	703,283,332.00	1,268,699,999.50

2、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汇率变动	2018年1-6月		2017年1-6月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5%	25,809,919.95	25,809,919.95	36,793,035.97	36,793,035.97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5%	-25,809,919.95	-25,809,919.95	-36,793,035.97	-36,793,035.97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9,684,804.48			579,684,804.48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55,062.00			155,062.00
（2）权益工具投资	155,062.00			155,062.00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9,529,742.48			579,529,742.48
（1）债务工具投资	84,310,000.00			84,310,000.00
（2）权益工具投资	495,219,742.48			495,219,742.4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79,684,804.48			579,684,804.48
（五）交易性金融负债		24,400,599.42		24,400,599.42
衍生金融负债		24,400,599.42		24,400,599.4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4,400,599.42		24,400,599.4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本公司持有的交通银行、中国远洋的股票和本公司持有的期铜期铝合约，股票市价以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2018年6月29日的收盘价为准；期铜期铝合约的市价以上海期货交易交易所期铜期铝合约2018年6月29日的结算价为准。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本公司持有的远期结售汇合约，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的计量以签订合约的银行提供的远期结售汇合约的公允价值计量。远期外汇合同的公允价值 = (约定到期汇率

—资产负债表日距到期期限相同的远期汇率) × 远期外汇合同金额。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暂无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鲁楚平。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山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山市华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山市格威旅游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北观音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大洋电机有限公司（BOM）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与主要投资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鲁江平）投资的公司
庞德大洋	本公司主要股东
徐海明	本公司主要股东
彭惠	本公司主要股东
熊杰明	本公司主要股东
鲁三平	本公司主要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188,749.97	20,000,000.00	否	10,559,770.93
长春凯达汽车	维修费	6,100.00		否	96,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佩特来电驱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5,508,615.05	514,707.7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	受托方/承包方	委托/出包资产	委托/出包起始	委托/出包终止	托管费/出包费	本期确认的托
---------	---------	---------	---------	---------	---------	--------

名称	名称	类型	日	日	定价依据	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山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1,746,175.30	1,685,321.4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因业务量逐年增加,自有仓库的存储量无法满足公司业务的增长,2014年10月15日起租赁中山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惠洋”)位于中山市西区广丰工业园内仓库用于仓储及物流周转。由于公司与中山惠洋签署的《仓库租赁合同》于2017年10月到期,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中山惠洋于2017年10月续签了租赁合同,继续租赁上述仓库。鉴于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鲁楚平先生为中山惠洋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主要内容:租赁期自2017年10月15日起至2020年10月14日止,共3年。租赁面积为19,550平方米,月租金为254,150元(每月租金13元/平方米)。租金按每年3.5%的幅度递增调整,合同期内租金累计947.34万元。仓库承租期内发生的水电费由公司直接与供水、供电公司结算。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科星	55,000,000.00	2015年03月20日	2018年03月20日	是
芜湖杰诺瑞	60,000,000.00	2015年03月20日	2018年03月20日	否
芜湖杰诺瑞	20,000,000.00	2017年03月14日	2018年03月20日	是
芜湖杰诺瑞	90,000,000.00	2018年03月20日	2021年03月20日	否
大洋香港	322,000,000.00	2018年03月20日	2021年03月20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2015年2月12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宁波科星积极推进钕钴磁体及钕铁硼磁体的产业化进程及市场开拓，同意公司为宁波科星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办理累计不超过人民币5,500.00万元授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有效期为3年。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项担保已到期，宁波科星未发生担保借款。

*2、2015年2月12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支持芜湖杰诺瑞积极推进汽车起动机、发电机及其相关配套产品的产业化进程及市场开拓，同意本公司为芜湖杰诺瑞向徽商银行芜湖天门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芜湖镜湖分行申请办理累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的授信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3年，自2015年3月20日起生效。芜湖杰诺瑞以其一、二期厂房及土地（房产证号：房地权证芜鸠江区字第2012040800号，芜房地权证鸠江字第2013873013号；土地证号：芜鸠工挂国用（2013）第001号）为本公司向其提供的累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的授信担保提供反担保。

2017年3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因近两年芜湖杰诺瑞发展迅速，为支持芜湖杰诺瑞业务的快速发展，本公司同意为芜湖杰诺瑞向交通银行芜湖分行营盘山支行办理授信贷款追加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累计担保额度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本公司本次追加的2,000万元人民币担保额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担保期限与前次6,000万元人民币担保额度的剩余期限相同。芜湖杰诺瑞以其二期厂房及土地（房产证号：芜房地权证鸠江字第2013873013号；土地证号：芜鸠工挂国用（2013）第001号）为本公司向其提供的累计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担保提供反担保。

截至2018年6月30日，芜湖杰诺瑞实际担保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芜湖杰诺瑞利用本公司授信担保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敞口1,740万元。

*3、2018年2月9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支持芜湖杰诺瑞积极推进汽车起动机、发电机及其相关配套产品的产业化进程及市场开拓，同意本公司为芜湖杰诺瑞向徽商银行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芜湖镜湖支行、交通银行城南支行申请办理累计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授信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3年，自2018年3月20日起生效。芜湖杰诺瑞以其一、二期厂房及土地（房产证号：房地权证芜鸠江区字第2012040800号，芜房地权证鸠江字第2013873013号；土地证号：芜鸠工挂国用（2013）第001号）为本公司向其提供的累计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授信担保提供反担保。截至2018年6月30日，芜湖杰诺瑞实际担保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

*4、2018年2月9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全资子公司大洋香港在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申请办理累计不超过5,000万美元（按期末汇率折算为人民币32,200万元）授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3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生效。截至2018年6月30日，大洋香港未发生担保借款。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佩特来电驱动	1,911,914.05	95,595.70	1,884,027.87	94,201.39
其他应收款	佩特来电驱动	15,085,275.33		477,922.28	
小计		16,997,189.38	95,595.70	2,361,950.15	94,201.3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1,794,484.12	1,839,598.04
合计		1,794,484.12	1,839,598.04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607,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426,388.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996,926.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	第一期行权价格 6.798 元，合同剩余期限在 1 年以内；

和合同剩余期限	第一期预留部分行权价格 12.275 元，合同剩余期限在 1 年以内；第二期行权价格范围 8.43 元，合同剩余期限 3 年；
---------	---

其他说明

2014年10月24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拟向本公司董事（不含实际控制人、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业务骨干等141人授予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

2014年11月25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函》（上市部函【2014】1239号，确认其对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无异议。

2014年12月8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2014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2015年1月14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相关议案，最终确定的本公司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为141人，本次授予权益总数为2,304.60万份，其中首次授予权益总数为2,074.60万份，预留230万份。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4.45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7.23元/股。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5年1月14日。

2016年1月13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数量及行权/回购价格的议案》。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140人，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2076.69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6.9725元/份；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2061.69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3.3625元/股。预留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230万份、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230万股。同时，本公司本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公司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6年1月13日，同意向38名激励对象授予23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和23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2016年5月12日，本公司完成预留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共计向35名激励对象授予211.27万份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41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6年5月16日；向37名激励对象授予227.8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2.45元/份。

2016年8月11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议案》。本次调整后，首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6.973元/份调整为6.878元/份，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2.45元/份调整为12.355元/份，首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3.363元/股调整为3.268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6.41元/股调整为6.315元/股。

2016年9月19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同意在股权激励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中增加下述条款：“若公司发生再融资或并购重组行为，则当年度及下一年度的公司业绩考核以扣除再融资及并购重组产生的新增净资产及该等净资产对应产生的净利润为核算依据”。

2017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实〈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17年4月11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

2017年5月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7 年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2017年6月6日，公司完成了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共计向763名激励对象授予 3,335.13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8.51元/股。

2017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本次调整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6.878元/份调整为6.798元/份，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2.355元/份调整为12.275元/份，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3.268元/股调整为3.188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6.315元/股调整为6.235元/股。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8.51元/股调整为 8.43元/股。

2018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解锁期符合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几个行权解锁期符合条件的议案》和《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18年2月8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计划中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注销手续，合计注销股票期权208.16万份。

2018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2018年5月16日，公司完成了股权激励计划中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注销手续，合计注销限制性股票27.62万股。

2018年6月4日，公司完成了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登记工作。共计向365名激励对象授予659.6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6.61元/份。

2018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和《关于调整公司2017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授予期规定价格的议案》，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6.688元/份，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12.165元/份；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3.078元/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6.125元/份。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8.32元/份，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6.50元/份。公司2017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授予期规定价格由8.51元/份调整为8.32元/份。

2018年6月15日，公司完成了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中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注销手续，合计注销股票期权211.6685万份。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累计行权335,600股，董事、高管未行权。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次激励计划第一批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5 年 1 月 14 日。预留部分的股票和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6 年 1 月 13 日。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日为 2017 年 5 月 25 日。根据授予日股票收盘价结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确认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个人考核 D-待改进及以上，则激励对象按照计划规定比例行权。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4,897,040.2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53,050.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资本性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尚有已签订合同但未付的约定重大对外投资支出共计29,418.5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已付款	未付款	预计投资期间
广丰管理人员公寓楼	44,469,385.92	42,009,492.65	2,459,893.27	一年
广丰厂房C工程	45,211,979.32	45,039,063.31	172,916.01	半年
立体仓库工程	27,560,000.00	18,853,668.00	8,706,332.00	一年
新巴汽车项目	415,299,930.00	366,516,963.90	48,782,966.10	二年
武汉新动力厂房	81,000,000.00	40,479,586.84	40,520,413.16	二年
国内设备	1,069,940,082.97	878,221,757.35	191,718,325.61	一年
国外设备	58,336,806.00	56,512,302.81	1,824,503.19	一年
合计	1,741,818,184.21	1,447,632,834.86	294,185,349.34	

(2)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与日本电产株式会社的未决诉讼

2013年9月25日，日本电产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电产）在美国密苏里东区地方法院起诉本公司、大洋电机美国、大洋电机美国科技侵犯US7208895和US7626349的专利权，2013年12月9日，日本电产更新了其诉状，追加了另一个专利(专利号为US7312970)的诉讼。

本公司认为，本次诉讼涉及的三项日本电产专利稳定性不足，即不符合美国专利法有关授权条件，已向美国专利商标局提出专利无效请求（IPR），且本公司相关产品在技术方案与上述专利不同，不构成侵权行为，导致本公司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可能性很小；日本电产本次诉讼也没有提出明确的赔偿金额，该义务的金额并不能可靠的计量，该诉讼的美国代理律师Charles S. Baker在2013年12月23日的书面答辩中也阐述了该观点。故本公司认为，该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不满足确认预计负债的条件，故没有确认预计负债。

本公司已于2014年7月3日向美国专利商标局提交了无效宣告请求（IPR），在请求中被告方本公司对涉案三项专利的有效性提出异议；随后，分别于2014年8月14日和8月18日向法院提出诉讼中止申请并获批准命令，待美国专利商标局作出判定十日内再通知法庭，以便该中止即时取消并且由法庭采取适当行动。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诉讼案仍处于中止程序中。

2) 与RBC的未决诉讼

2016年1月28日，雷勃电气有限公司和杰克尔电机有限公司（以下合称“RBC”）在美国密苏里州东区联邦地方法院，起诉本公司、大洋电机美国、大洋电机美国科技的产品侵犯其专利权的专利侵权诉讼。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专利侵权案件已经以不构成侵权或承担法律责任达成和解协议。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30,318,811.24	100.00%	26,093,941.36	1.71%	1,504,224,869.88	1,551,961,145.39	100.00%	23,603,028.92	1.52%	1,528,358,116.47
合计	1,530,318,811.24	100.00%	26,093,941.36		1,504,224,869.88	1,551,961,145.39	100.00%	23,603,028.92		1,528,358,116.4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21,878,827.15	26,093,941.36	5.00%
1 年以内小计	521,878,827.15	26,093,941.36	5.00%
合计	521,878,827.15	26,093,941.3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90,912.4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089,100,652.58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71.1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4,071,116.08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22,788,085.19	99.39%			1,322,788,085.19	924,488,087.51	99.18%			924,488,087.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22,145.22	0.61%			8,122,145.22	7,690,190.86	0.82%			7,690,190.86
合计	1,330,910,230.41	100.00%	0.00		1,330,910,230.41	932,178,278.37	100.00%			932,178,278.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95,232,229.97		
1 年以内小计	795,232,229.97		
1 至 2 年	352,344,294.65		
2 至 3 年	168,951,305.79		
3 年以上	14,382,400.00		
合计	1,330,910,230.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324,918,717.08	913,966,060.71
押金及保证金	4,785,062.84	16,135,768.70
代扣代缴款	13,203.44	193,898.49
备用金及其他	1,150,244.17	1,280,032.79
手机充值款	43,002.88	261,146.31
中登公司股票期权行权款		341,371.37
合计	1,330,910,230.41	932,178,278.3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新能源	往来款	722,521,958.16	1 年以内	54.29%	
中山巴士	往来款	320,287,317.64	1-2 年	24.07%	
上海电驱动	往来款	124,323,515.63	1 年以内	9.34%	
深圳融资租赁	往来款	91,932,500.00	1 年以内	6.91%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	往来款	53,251,967.98	1-2 年	4.00%	
合计	--	1,312,317,259.41	--	98.6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671,032,844.32		6,671,032,844.32	7,110,837,164.32		7,110,837,164.3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3,782,605.73		103,782,605.73	103,771,275.33		103,771,275.33
合计	6,774,815,450.05		6,774,815,450.05	7,214,608,439.65		7,214,608,439.6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大洋香港	645,148,599.03			645,148,599.03		
湖北惠洋	101,899,236.00			101,899,236.00		
大洋电机制造	50,000,000.00			50,000,000.00		
大洋电机新动力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中山庞氏销售	10,000,000.00			10,000,000.00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	450,000,000.00		44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山安兰斯	510,000.00			510,000.00		
京工大洋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汽大洋	30,600,000.00			30,600,000.00		
宁波科星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	50,000,000.00			50,000,000.00		
北京佩特来	1,110,912,329.29			1,110,912,329.29		

中山新巴	6,500,000.00			6,500,000.00		
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	151,250,000.00			151,250,000.00		
中山庞氏	8,100,000.00			8,100,000.00		
上海电驱动	3,990,000,000.00			3,990,000,000.00		
上海顺祥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	117,417,000.00			117,417,000.00		
上海博敞	3,500,000.00			3,500,000.00		
山东通洋	88,000,000.00			88,000,000.00		
深圳大洋研究院	5,000,000.00			5,000,000.00		
大洋德国		195,680.00		195,680.00		
合计	7,110,837,164.32	195,680.00	440,000,000.00	6,671,032,844.3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新汽公司	103,771,275.33			11,330.40						103,782,605.73	
小计	103,771,275.33			11,330.40						103,782,605.73	
合计	103,771,275.33			11,330.40						103,782,605.73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65,528,993.01	2,038,510,782.59	2,254,465,180.91	1,986,725,479.93
其他业务	153,601,650.07	132,812,145.45	195,683,934.06	161,046,141.93
合计	2,419,130,643.08	2,171,322,928.04	2,450,149,114.97	2,147,771,621.86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330.40	-1,884,915.22
投资分红款	30,562,560.00	
不符合套期保值的期货投资收益	-588,925.00	3,102,550.00
合计	29,984,965.40	1,217,634.78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4,616.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494,755.4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260,420.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73,139.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47,589.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77,211.42	
合计	20,958,057.1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	0.04	0.0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上述文件置备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备查。